



卡司通

NEEQ: 832971

深圳市卡司通展览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Kastone Exhibition CO., Inc



年度报告

2024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屈慧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得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夏克锋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九、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 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无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7

第三节 重大事件 22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37

第五节 行业信息 41

第六节 公司治理 42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50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梦海大道 5033 号前海卓越金融中心 3 号楼 L16-01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卡司通、本公司或公司、卡司通公司	指	深圳市卡司通展览股份有限公司
惠州卡司通	指	惠州市卡司通展览有限公司（本公司子公司）
天津卡司通	指	天津市卡司通展览有限公司（本公司子公司）
江苏卡司通	指	江苏卡司通展览有限公司（本公司子公司）
安宝示（上海）	指	安宝示展览展示工程（上海）有限公司
智慧科技	指	深圳市卡司通智慧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卡司通北京分公司	指	深圳市卡司通展览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北京卡司通公关	指	北京卡司通公关顾问有限公司
香港卡司通展览	指	香港卡司通展览有限公司
香港卡司通会展	指	香港卡司通会展有限公司
香港安宝示控股	指	香港安宝示控股有限公司
ColorStone MENA Co.,Ltd	指	ColorStone MENA Co.,Ltd
Ambrosius Europe GmbH	指	Ambrosius Europe GmbH
KASTONE (THAILAND) co.,ltd.	指	KASTONE (THAILAND) co.,ltd.
章程、公司章程	指	深圳市卡司通展览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新会计准则	指	财政部于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主办券商	指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结算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深圳市卡司通展览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henzhen Kastone Exhibition CO.,Inc		
	KASTONE		
法定代表人	屈慧平	成立时间	2004 年 10 月 27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屈慧平）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屈慧平），一致行动人为（张岩）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L72 商务服务业-其他商务服务业-L7292 会议及展览服务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为客户的营销终端提供展示策划、形象设计、展具和展台构建、运营管理等一体化的综合解决方案和体验式服务。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卡司通	证券代码	832971
挂牌时间	2015 年 8 月 6 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 集合竞价交易 □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72,504,8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首创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5 号院 13 号楼 A 座 11-21 层；010-81152392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徐蔓	联系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梦海大道 5033 号前海卓越金融中心 3 号楼 L16-01。
电话	0755-82970508	电子邮箱	xm@kastone.com.cn
传真	0755-82970508		
公司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梦海大道 5033 号前海卓越金融中心 3 号楼 L16-01。	邮政编码	518000
公司网址	http://www.kastone.com.cn/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6757857X0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前海深港合作区梦海大道 5033 号前海卓越金融中心 3 号楼 L16-01。		
注册资本（元）	72,504,8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是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1. 商业模式

公司作为会议及展览服务行业综合服务解决方案提供商，持续为汽车、世界 500 强及互联网新锐等企业提供会展综合服务。经过多年的经营积累，目前公司已经具备了包括策划创意、资源整合、组织运营、系统管理、品牌推广等综合能力在内的核心能力，在细分市场中具备了领先的核心竞争力。公司的销售模式为直接销售模式，公司主要通过参与下游客户的招标获取展览运营合同（综合服务合同）。针对长期合作的客户，基于公司良好资质及优质服务，公司也会以商务洽谈的方式与客户直接签订合同或订单，而对于新客户，通过收集客户的招标信息，在深入分析客户需求的基础上，设计相应的展会运营方案参与竞标，中标后签订展会运营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未发生重大变化。

2. 经营情况

公司管理层继续贯彻落实董事会制定的各项经营计划，坚持创造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公司综合竞争力不断增强，我们以理想态的要求打造卡司通，持续建设和成长，陆续开拓海外市场，产业和资源布局更加合理扎实，努力增强主营业务盈利能力，实现了公司健康稳健发展。

公司报告期内的整体经营情况如下：

1、公司财务状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计 616,669,422.95 元，较上年年末增长 12.83%；归属母公司股东净资产 291,851,884.86 元，较上年年末增长 14.45%；公司负债总计 320,397,740.64 元，较上年年末增长 11.53%。

2、公司经营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39,927,900.43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9.51%；实现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37,785,449.06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5.08%。

(二) 行业情况

一、会展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1、政策支持

国家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以下简称《十四五规划纲要》）正式发布了，这一项规划的发布，不仅仅是对我国各行各业的经济有着指导意义，更是为会展业提供了方向。规划强调促进展览业发展，关键要坚持专业化、国际化、品牌化、信息化。在此基础上，高质量发展将成为会展业“十四五”的主基调和主旋律。

2、场馆建设力度加大

随着中国会展经济持续升温，以会展场馆为核心、集酒店住宿、餐饮、文化、旅游等配套服务为

一体的会展综合体不断开工建设。

3、市场需求稳定增长

会展行业服务对象广泛，涵盖了汽车、房地产、电子、通信、医药等众多行业，且展示道具产品更新周期较短，产品更新换代较快，市场需求将保持长期稳定的增长，市场空间较大。

4、新的线上、线下会展活动平台不断涌现

“十四五”规划建议提出坚持创新驱动发展，全面塑造发展新优势；加快发展现代产业体系，推动经济体系优化升级；形成强大国内市场，构建新发展格局；畅通国内大循环，促进国内国际双循环；全面促进消费，拓展投资空间。会展业与“双循环”战略的对应就体现在所搭建的一系列会展活动平台，诸如进博会（上海）广交会（广州）服贸会（北京）以及中国-东盟、中国-东北亚、中国-南亚、中国-阿拉伯、中国-中东欧、中国-非洲、中国-俄罗斯、中国-蒙古国、中国亚欧等博览会项目等，这些都为会展业提供了新的发展机遇。

二、会展行业正在形成行业壁垒

1、资源整合壁垒

会展运营解决方案是为客户参加展览提供相应的服务，整个方案的设计都围绕客户参加展会的需求。因此在策划展会之初，需要充分了解参展企业的品牌信息、产品类型、消费者接受信息的习惯和参展企业的展览路线等方面的需求，同时在会展运营中需要统筹管理公关、新媒体和广告等各类资源，最大程度的推广企业的品牌形象，而展览方案的设计和资源整合能力需要长时间的积累，因此资源整合能力为该行业准入的一个较高门槛。

2、客户壁垒

由于会展服务商提供的服务质量将直接影响到客户的品牌形象，大型公司在选择会展服务商时需经过严格的考察和认证。因此，大型公司在选择会展服务商时十分慎重，一旦建立合作关系后，双方合作是相对稳定的。会展服务商对客户服务时间较长，会对客户的企业文化和品牌内涵形成深度认知，客户更换服务商在一定程度上可能会影响其品牌形象的宣传，进而影响产品销售。因此，对于新进入者具有一定的客户壁垒。

3、人才壁垒

会展运营解决方案需要设计相应的展具和提供完整的展览方案，需要专业精湛、阅历丰富、背景多元、对中西文化具有深刻理解的创意人才，这样才能根据客户的品牌、产品的文化价值，创造性地将其融入展示现场的概念、内容及形式中，为客户设计符合其需求的完整展览方案。在项目运营环节，展览运营方需要具有统筹规划能力、危机处理能力、团队管理能力、沟通协调能力及预算管理能力的管理人才，这样才能高质、高效地实施把控展览现场。此外，展览服务公司需要能整合企业内外资源、准确把握行业发展趋势、具有专业背景及相关从业经验的经营管理人才，以完成经营、团队建设及企业发展目标。要建设优秀的管理团队、经验丰富的项目执行团队与创意团队，需要时间、资金方面的大量投入。与此同时，优秀专业人才的流动也倾向于品牌知名度高、实力雄厚的企业。因此，新进入展览服务业的公司面临一定人才壁垒。

4、资金壁垒

会展需求具有订单量大、需求时间较为集中、客户分布广泛、品质要求高等特征，同时会展行业回款周期普遍较长，前期需要公司垫付一定量的资金才能顺利运作，这使得资金实力较弱的企业在项目承

接规模、项目承接数量及与供应商的议价能力等方面面临一定的资金壁垒。

(三)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 是
详细情况	2023 年 04 月 10 日-2026 年 04 月 09 日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639,927,900.43	584,380,028.30	9.51%
毛利率%	24.60%	25.54%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785,449.06	30,209,171.02	25.0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5,889,125.38	38,486,894.46	-6.7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3.72%	12.52%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3.03%	15.95%	—
基本每股收益	0.52	0.42	23.81%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616,669,422.95	546,538,833.03	12.83%
负债总计	320,397,740.64	287,263,637.96	11.5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91,851,884.86	255,006,312.71	14.4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4.03	3.40	18.5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3.61%	51.08%	—
资产负债率%（合并）	51.96%	52.56%	—
流动比率	1.49	1.52	—
利息保障倍数	10.68	6.62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2,364.61	15,891,225.72	-97.91%
应收账款周转率	2.15	2.20	—
存货周转率	23.15	19.01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2.83%	16.03%	—

营业收入增长率%	9.51%	55.99%	—
净利润增长率%	23.82%	321.80%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56,395,891.87	9.15%	50,956,335.80	9.32%	10.67%
应收票据	36,808,540.97	5.97%	14,870,272.92	2.72%	147.53%
应收账款	253,487,855.27	41.11%	247,962,721.91	45.37%	2.23%
应收款项融资	69,784,511.02	11.32%	36,948,984.15	6.76%	88.87%
预付款项	1,827,922.42	0.30%	3,967,097.64	0.73%	-53.92%
其他应收款	10,058,750.24	1.63%	8,244,879.23	1.51%	22.00%
存货	26,639,196.95	4.32%	15,044,018.27	2.75%	77.08%
合同资产	1,058,968.03	0.17%	4,319,200.66	0.79%	-75.48%
其他流动资产	6,902,779.50	1.12%	9,592,488.22	1.76%	-28.04%
投资性房地产	56,993,024.89	9.24%	60,950,907.25	11.15%	-6.49%
固定资产	39,527,482.06	6.41%	42,329,024.16	7.74%	-6.62%
使用权资产	11,718,374.74	1.90%	3,286,960.53	0.60%	256.51%
无形资产	8,748,958.59	1.42%	9,006,913.11	1.65%	-2.86%
长期待摊费用	3,832,835.19	0.62%	5,515,364.93	1.01%	-30.51%
递延所得税资产	8,474,331.21	1.37%	9,133,664.25	1.67%	-7.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410,000.00	3.96%	24,410,000.00	4.47%	0.00%
短期借款	135,286,079.52	21.94%	86,362,392.84	15.80%	56.65%
应付账款	125,682,063.38	20.38%	123,719,661.76	22.64%	1.59%
合同负债	4,224,080.27	0.68%	5,827,122.80	1.07%	-27.51%
应付职工薪酬	21,287,425.28	3.45%	17,099,140.58	3.13%	24.49%
应交税费	3,991,637.74	0.65%	4,883,550.21	0.89%	-18.26%
其他应付款	6,958,208.47	1.13%	15,166,786.52	2.78%	-54.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69,668.68	0.32%	2,497,628.00	0.46%	-21.14%
其他流动负债	11,335,635.28	1.84%	1,949,627.37	0.36%	481.43%
长期借款	0.00	0.00%	29,444,000.00	5.39%	-100.00%
租赁负债	9,662,942.02	1.57%	313,727.88	0.06%	2,980.04%
资产总计	616,669,422.95	100.00%	546,538,833.03	100.00%	12.83%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应收票据本期增加 2,193.83 万元，增加 147.53%，主要系增加应收票据回款所致；
- 2.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加 3,283.55 万元，增加 88.87%，主要系增加票据回款所致；
- 3.预付款项本期减少 213.93 万元，减少 53.92%，主要系报告期内减少供应商预付款所致；
- 4.存货本期增加 1159.52 万元，增加 77.08%，主要是系报告期内增加已施工未结算项目所致；
- 5.合同资产本期减少 326.02 万元，减少 75.48%，主要是报告期内质保金到期所致；
- 6.使用权资产本期增加 843.14 万元，增加 256.51%，主要系报告期内租入新的办公楼，根据新租赁准则确认使用权资产所致；
- 7.长期待摊费用本期减少 168.25 万元，减少 30.51%，主要系报告期内长期待摊费用摊销入费用所致；
- 8.短期借款本期增加 4,892.37 万元，增加 56.65%，主要系报告期内增加银行短期借款所致；
- 9.其他应付款本期减少 820.86 万元，减少 54.12%，主要系报告期内终止确认股权激励回购义务所致；
- 10.其他流动负债本期增加 938.60 万元，增加 481.43%，主要系报告期内增加已背书未到期票据所致；
- 11.长期借款本期减少 2944.4 万元，减少 100%，主要系报告期内偿还长期银行贷款所致；
- 12.租赁负债本期增加 934.92 万元，增加 2980.04%，主要系根据报告期内租入新办公楼，按新租赁准则确认租赁负债所致。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639,927,900.43	-	584,380,028.30	-	9.51%
营业成本	482,528,202.45	75.40%	435,128,306.42	74.46%	10.89%
毛利率%	24.60%	-	25.54%	-	-
税金及附加	2,420,445.86	0.38%	2,643,715.81	0.45%	-8.45%
销售费用	62,492,928.25	9.77%	45,540,037.08	7.79%	37.23%
管理费用	40,435,391.56	6.32%	34,091,942.42	5.83%	18.61%
研发费用	6,866,055.82	1.07%	9,986,908.21	1.71%	-31.25%

财务费用	4,383,403.07	0.68%	6,267,788.89	1.07%	-30.06%
其他收益	2,196,906.70	0.34%	2,267,164.65	0.39%	-3.10%
信用减值损失	2,453,213.86	0.38%	-7,208,915.28	-1.23%	-134.03%
资产减值损失	468,902.98	0.07%	-1,377,536.86	-0.24%	-134.04%
资产处置收益	48,969.74	0.01%	-2,151,504.13	-0.37%	-102.28%
营业利润	45,969,535.95	7.18%	42,250,537.85	7.23%	8.80%
营业外收入	853,146.04	0.13%	225,232.61	0.04%	278.78%
营业外支出	745,320.95	0.12%	6,966,955.53	1.19%	-89.30%
净利润	37,936,364.15	5.93%	30,637,513.38	5.24%	23.82%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销售费用同比增加 1,695.29 万元，增加 37.23%，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业务增长，人工费用与差旅费随之增长所致；
2. 研发费用同比减少 312.09 万元，减少 31.25%，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研发项目类型变化，所需投入支出较少所致；
3. 财务费用同比减少 188.44 万元，减少 30.06%，主要原因系报告期融资成本降低所致；
4. 信用减值损失同比减少 966.21 万元，减少 134.03%，主要原因系报告期末收回前期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所致；
5. 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减少 184.64 万元，减少 134.04%，主要原因系报告期末多个项目质保金已收回，导致合同资产下降所致；
6. 资产处置收益同比减少 220.05 万元，减少 102.28%，主要原因系上期有重大资产处置对应报告期内未有重大资产处置所致；
7. 营业外收入同比增加 62.79 万元，增加 278.78%，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收到赔款所致；
8. 营业外支出同比减少 622.16 万元，减少 89.30%，主要原因系报告期上年期恒大票据追索案件败诉，附带支付利息，本期未发生异常项目支出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634,418,922.98	577,749,289.66	9.81%
其他业务收入	5,508,977.45	6,630,738.64	-16.92%
主营业务成本	479,293,064.75	431,418,172.59	11.10%
其他业务成本	3,235,137.70	3,710,133.83	-12.80%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车展	435,519,516.37	335,763,278.96	22.91%	17.04%	14.11%	1.99%
特装	198,899,406.61	143,529,785.79	27.84%	-3.28%	4.63%	-5.46%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国内	532,502,725.91	406,784,680.07	23.61%	-2.51%	-0.48%	-1.56%
国外	101,916,197.07	72,508,384.68	28.85%	223.33%	219.71%	0.80%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1.境外收入同比增加 7,039.55 万元，增加 223.33%，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战略方向调整，大力发展海外业务所致。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第一名	153,058,457.62	23.92%	否
2	第二名	34,113,503.66	5.33%	否
3	第三名	22,389,571.95	3.50%	否
4	第四名	19,825,608.14	3.10%	否
5	第五名	19,658,538.88	3.07%	否
合计		249,045,680.25	38.92%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第一名	17,088,571.39	4.47%	否
2	第二名	15,483,172.07	4.05%	否
3	第三名	12,688,094.34	3.32%	否
4	第四名	11,072,632.20	2.90%	否
5	第五名	8,805,325.25	2.31%	否

合计	65,137,795.25	17.05%	-
----	---------------	--------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2,364.61	15,891,225.72	-97.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5,061.78	-2,507,443.82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00,052.81	6,285,979.50	170.44%

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1,555.89 万元，减少 97.91%，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销售回款中票据回款增加所致；
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1,071.41 万元，增加 170.44%，主要原因报告期银行贷款增加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天津市卡司通展览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生产	人民币 1000 万元	30,614,581.50	23,425,792.23	14,636,467.42	826,710.94
惠州市卡司通展览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生产	人民币 100 万元	63,151,027.21	7,269,591.40	51,928,092.22	236,876.62
江苏卡司通展	控股子公司	生产	人民币 1000 万元	13,007,485.39	615,724.49	13,575,654.87	-429,659.00

览有 限公 司							
安宝 示展 展览 展示 工程 （上 海） 有限 公司	控 股 子 公 司	展 览	人 民 币 1023.96 万 元	107,844,670.98	44,065,777.15	128,628,347.95	1,504,637.02
深圳 卡司 通智 慧科 技开 发有 限公 司	控 股 子 公 司	生 产	人 民 币 100 万 元	214,820.89	-5,964,512.92	75,076.29	3,759.13
香港 卡司 通展 览有 限公 司	控 股 子 公 司	服 务	美 元 100 万 元	80,653.70	-11,950.30	-	-11,765.89
香港 卡司 通会 展有 限公 司	控 股 子 公 司	服 务	美 元 10 万 元	-	-	-	-
香港 安宝 示控 股有 限公 司	控 股 子 公 司	服 务	美 元 55 万 元	-	-	-	-
北京 卡司 通公 关顾 问有 限公 司	控 股 子 公 司	服 务	人 民 币 100 万 元	-	-	-	-

司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香港卡司通展览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无重大影响
香港卡司通会展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无重大影响
香港安宝示控股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无重大影响
北京卡司通公关顾问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无重大影响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研发情况

(一) 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6,866,055.82	9,986,908.21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07%	1.71%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	-

(二)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4	2
本科以下	41	28
研发人员合计	45	30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13.72%	8.50%
---------------	--------	-------

(三)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39	26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10	6

(四) 研发项目情况

2024 年，公司研发投入总额 686.61 万元，与研发相关的科技人员达 30 人，主要研发了人工智能文生展位空间自动设计系统研发、AR 导览机器人研发、展会主场管理系统研发、旋转式三维立体建模扫描系统设计研发等项目，其技术已接近国际展览展示技术先进水平，其产品可增强场景化氛围和客户体验、达到绿色环保和降本增效、带动和提升业务业绩，为公司带来直接或间接的经济效益。
--

六、 对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营业收入的确认与计量 1. 事项描述 本年度卡司通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及营业收入账面金额信息请参阅附注三、（三十二）及附注五、（注释 3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卡司通 2024 年度营业收入 63,992.79 万元，主要来自于汽车展览活动取得的销售收入。 由于营业收入为卡司通的关键财务指标，管理层在营业收入确认方面可能存在潜在的重大错报风险，因此我们将营业收入的确认与计量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营业收入的确认与计量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了解和评估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关键控制设计的有效性； （2）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查看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并取得对应验收单，通过核对展览相关内容，评价卡司通的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对重要客户的期末应收账款及当期交易金额进行函证； （4）根据卡司通业务类型及其收入确认时点，选取了重要客户实施实质性测试程序，核查会计凭
--

证、销售合同、验收单、销售发票、银行收款单等确认收入的附证资料，对主要客户回款进行测试；

（5）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进行截止测试；

（6）评价管理层对营业收入的财务报表披露是否恰当。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管理层在营业收入的确认与计量中采用的假设和方法是可接受的。

七、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秉承诚信经营原则、依法纳税，并积极补充企业发展需要的人才，解决就业问题，为地区经济与社会发展贡献自己的一份力量。

八、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一） 行业发展趋势

中国展览业发展将呈现五大发展趋势：

一是展览业将在经济全面复苏中继续发挥重要的作用。2023 年底，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指出，中国经济回升向好、长期向好的基本趋势没有改变。企业对线下展会的需求加速释放，各类展会积极展示新产品、新服务、新业态、新模式、新技术，持续发挥畅通经济循环，撬动产业升级，推动区域经济发展的助推器作用，将为经济复苏继续贡献展览力量。

二是中国展览业国际影响力将持续扩大。2024 年，中国展览业国际发展将面临更多新的机遇，中国各地将提升展览业国际化、专业化水平，作为展览业发展的重要目标。如上海、广州、深圳、杭州、成都等城市，都在致力于打造国际会展之都。2023 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明确指出，要切实打通外籍人员来华经商、学习、旅游的堵点，进一步畅通国际人员的往来。随着中国加快培育外贸新动能，进一步高水平对外开放，未来中国将持续培育更多国际知名展会，吸引更多国际知名展览企业在国内落户，更多国际参展商和观众也将来华参展、观展，中国展览业国际化水平和国际影响力将持续提升。

三是展览业专业化、细分化的趋势更加明显。随着各行业垂直细分程度的不断提高，展览业的

专业化程度也在不断加深，并推动专业展览向高度细分的方向发展。展会紧密联系相关产业链条，打造专业交流平台，助力各类市场主体的精准对接和企业品牌推广的精准发力。

四是中国展览业走出去步伐将进一步加快。随着全球展览业整体发展的持续向好，以及各地各部门持续加大对企业境外参展办展支持力度的加大，2024 年企业出国参展办展需求将得到进一步释放。作为助力加快培育外贸新动能，巩固外贸外资基本盘的重要途径，中国展览业将进一步加快走出去的步伐。

五是展览业标准化、规范化的水平将进一步提升。标准化、规范化是展览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推动力，中国展览业标准化建设持续推进，2023 年多个展览国家国际和团体标准落地实施，未来中国展览业将进一步提升标准化、规范化的发展水平。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致力于打造成为世界一流的高端会展综合方案解决服务商，专注于体验型空间和增强体验的精准高效解决方案。

在新时期，公司大力响应国家推动会展业高质量发展的号召，坚持创新驱动发展，通过革新理念和利用新技术，不断探索客户服务新模式、产业链合作新模式、国际资源整合新模式、企业治理新模式等，持续提升竞争水平，输出更高质量的服务供给。在危机中育先机，于变局中开新局，全面塑造公司发展新优势。

(三) 经营计划或目标

2024 年将持续打造卡司通的品牌，提升品质和盈利能力，服务好客户，赢得赞美和尊重，成为行业领导者。持续提升综合竞争力，驱动业绩持续增长。

公司将通过以下几个方面不断完善公司的管理：

1、持续提升品牌、品质、品位，进一步满足客户多样化、深度实效需求，为客户提供最实用、恰到好处的解决方案，创造更大价值；深挖现有品牌客户---做深做强为客户提供综合营销服务，扩大卡司通在品牌和营销体系中的市场份额，并成为盈利能力最强的会展服务公司。

2、激发组织活力，形成长期可持续的体系化运营机制，形成高效的组织，进一步推动创新：

1) 让竞争流动成为企业动力源，引进“鲶鱼”，激发组织，从制度层面一点一点地推进，进行有

计划的淘汰， 形成内部压力；2）在制度、机制、流程、方法的基础上，选取和提拔一批优秀的、正能量的干部，通过干部的表率作用，影响一批人，最终影响组织；3）通过文化牵引，形成我们的行为作风和竞争力， 保持目标、方法、步调一致，不断提升企业组织的活力。

3、资源共享，优势结合以内生成长为主，通过横向整合合作，与安宝示（上海）深度合作，从人才资源、工程资源、采购资源、设计资源、系统资源等方面进行优势互补提高卡司通的核心能力，最大发挥协同效应；与高端国际化公司和机构战略合作，提升核心竞争力。

九、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应收账款占比较高的风险	2024 年 12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金额为 25,348.78 万元，占同期资产总额的 41.11%，主要是由于汽车行业客户的货款结算期造成的。尽管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结构良好，但由于公司应收账款总额占资产总额比重较高，一旦发生大额坏账，将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防范对策：随时了解客户信用状况的变化，若对方出现信用恶化，经营状况不佳时，公司应及时调整经营策略，以免造成经济损失。
销售客户较为集中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收入占营业收入的 38.92%，客户集中度较高，主要系由于汽车行业会展服务的季节性波动的影响，年初年末订单较少。目前，公司主要客户为汽车制造企业，客户黏性度相对较高。对于大部分整车生产企业，成为其合格供应商一般均有严格的准入门槛，一旦入围并获得客户认可将形成较为紧密长久的合作关系。但是，如果主要客户的财务、经营状况发生不利变化，市场竞争能力下降，或者与本公司的合作关系发生变化，将对公司的经营活动产生较大影响。防范对策：积极开发新客户，逐步缓解客户集中的风险。
收入季节性波动风险	公司目前主要从事汽车展览展示服务，作为公司主要收入和利润来源的汽车展会服务主要集中在年中阶段，年初年末合同（或订单）较少。汽车制造企业通常在每年年初制定当年的展会安排，并于年中集中实施。行业客户的需求特点使公司产品或服务收入具有明显的季节性特征。收入的季节性波动可能对公司季度业绩的稳定性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防范对策：积极开拓活动和会议市场，挖掘淡季资源，搞好创收。
公司独立性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屈慧平先生及其配偶张岩女士多次为本公司银行借款提供关联担保。截至本年报出具日，不存在屈慧平先生及其配偶，以及同受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虽然公司已建立了相对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了各项规章制度，但由于股份公司设立时间较短，规范时间不久，短期内仍可能存在一定的独立性风险。 防范对策：公司严格执行“三会”的规范治理，完善各项规章制度，积极引入外部股东，接受主办券商持续督导。
市场竞争加大的风险	我国具有庞大的消费潜力和坚实的产业基础，因此未来展会服务行业的市场空间非常大，而且展览行业属于国家大力支持的行业，不可避免的会有很多企业进入展览行业，同时国际较大的会展企业也开始不断进入中国，以英国博闻、励德展览、德国法兰克福展览公司为代表的一批全球著名专业展览公司已经陆续布局中国市场，国际巨头的加入必将加大行业竞争的激烈程度。 防范对策：积极向高端领域拓展业务，抢占高端资源，占据有利竞争位置，加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是 □否	三.二.(二)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是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是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是 □否	三.二.(六)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否	三.二.(七)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否	三.二.(八)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是 □否	三.二.(九)

(一)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诉讼、仲裁事项

1、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7,707,756.79	2.60%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104,898.49	0.04%
作为第三人	0	0%
合计	7,812,655.28	2.64%

2、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单位：元

临时公告索引	性质	案由	是否结案	涉案金额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案件进展或执行情况
--------	----	----	------	------	----------	-----------

2024-001	原告/申请人	2020 年 8 月 10 日，原被告签订《贵阳恒大珺睿府项目展示区智慧社区展厅安装工程施工合同》，约定：原告为被告提供展厅安装工程服务，合同包干总价款为¥430000 元，被告分四个阶段向原告付款。其后，原告依约完成了全部合同义务。 2020 年 9 月 21 日，被告验收展厅合格，并实际使用了展厅。但被告拒不履行支付义务。	是	430,000	否	已判决
2024-001	原告/申请人	2020 年 11 月 16 日，原被告签订《景德镇恒大御府智慧社区展厅制作及设备安装工程施工合同》，约定：原告为被告提供展厅安装工程服务，合同包干总价款为¥430000 元。其后，原告依约完成了全部合同义务。2020 年 12 月 22 日，被告验收展厅合格，并实际使用了展厅。但被告至今仍欠付原告¥275500 元，经原告数次催告无果。 涉案合同约定：甲方应在合同规定期限内付款，若未在约定期限内偿付的，甲方应向乙方承担合同总价 0.1%/日的违约金，但不超过合同总价款的 2%。据此，原告诉请被告继续履行涉案合同约定的付款义务：向原告付清欠款¥275500 元，并支付违约金¥8600 元	是	284,100	否	已判决
2024-004	原告/申请人	2021 年 1 月 19 日，原被告签订《兰州恒大绿茵小镇智慧社区包装物料合同》，约定：原告为被告提供兰州恒大绿茵小镇智慧社区包装的全程服务，合同包干总价款为¥430000 元，被告分四个阶段向原告付款。其后，原告依约完成了全部合同义务。 2021 年 4 月 10 日，被告验收展厅合格，并实际使用了展厅。但被告至今尚欠付¥340000 元，经原告数次催告无果。	是	340,000	否	已判决
2024-004	原告/申请人	2020 年 12 月 17 日，原被告签订《兰州恒大未来城智慧社区包装物料合同》，约定：原告为被告提供兰州恒大未来城智慧社区包装的全程服务，合同包干总价款为¥430000 元，被告分四个阶段向原告付款。其后，原告依约完成了全部合同义务。 2021 年 2 月 2 日，被告验收展厅合	是	189,500	否	已判决

		格，并实际使用了展厅。但被告至今尚欠付¥189500 元，经原告数次催告无果。				
2024-005	原告/申请人	2021 年 6 月 10 日，原被告签订《武汉恒大悦府项目恒大智慧社区展厅制作及设备安装工程施工合同》，约定：原告为被告提供展厅安装工程服务，合同包干总价款为¥395000 元。 其后，原告依约完成了全部合同义务。2021 年 7 月 19 日，被告验收展厅合格，并实际使用了展厅。但被告至今尚拖欠¥276500 元合同款，经原告数次催告无果。	否	276,500	否	已开庭
2024-010	原告/申请人	被告曾在原告处任职，被告于 2023 年 4 月 2 日以接待客户为由，向原告申请了 5 万元借款，原告于 2023 年 4 月 6 日支付了该笔借款。但被告领取该笔借款后并未向原告提交相关接待客户的申请，也未向原告提供相关接待客户的票据。后因被告侵占原告公司财产，原告向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经济犯罪侦查大队提出控告并收到报案回执。 原告遂于 2023 年 8 月 14 日解除了与被告的劳动关系，并要求被告归还 5 万元借款，但被告并未归还该笔借款。	是	50,000	否	已判决
2024-13	原告/申请人	2020 年 8 月 10 日，原被告签订《贵阳恒大中央华府项目售楼部智慧社区展厅安装工程施工合同》，约定：原告为被告提供展厅安装工程服务，合同包干总价款为¥430000 元，被告分四个阶段向原告付款。其后，原告依约完成了全部合同义务。 2020 年 10 月 19 日，被告验收展厅合格，并实际使用了展厅。但被告拒不履行支付义务。经原告数次催告无果。 涉案合同约定：甲方应在合同规定期限内付款，若未在约定期限内偿付的，甲方应向乙方承担合同总价 0.1%/日的违约金，但不超过合同总价款的 2%。据此，原告诉请被告继续履行涉案合同约定的付款义务：向原告付清欠款¥430000 元，并支付违约金¥8600 元（¥430000 元*2%），合计¥438600 元。	是	438,600	否	已判决

2024-13	原告/申请人	2020 年 10 月 12 日，原被告签订《荆州恒大云湖上苑项目恒大智慧社区展厅制作及设备安装工程施工合同》，约定：原告为被告提供展厅安装工程服务，合同包干总价款为¥430000 元。其后，原告依约完成了全部合同义务，被告验收展厅合格，并实际使用了展厅。但被告至今尚欠付原告¥193500 元，经原告数次催告无果。 涉案合同约定：甲方应在合同规定期限内付款，若未在约定期限内偿付的，甲方应向乙方承担合同总价 0.1%/日的违约金，但不超过合同总价款的 2%。据此，原告诉请被告继续履行涉案合同约定的付款义务：向原告付清欠款¥193500 元，并支付违约金¥8600 元（¥430000 元*2%），合计¥202100 元。	否	202,100	否	已立案
2024-24	原告/申请人	2020 年 9 月 17 日，原被告签订《广州番禺球场项目智慧社区展示区包装物料制作安装合同》，约定：原告为被告提供展厅安装工程服务，合同包干总价款为¥430000 元。 其后，原告依约完成了全部合同义务，被告验收展厅合格，并实际使用了展厅。但被告至今尚欠付¥344000 元。 涉案合同约定：被告逾期付款应承担违约责任，违约金最高不超过逾期款项的 10%。据此，原告诉请被告继续履行涉案合同约定的付款义务：向原告付清欠款¥344000 元，并支付违约金¥34400 元（¥344000 元*10%），合计¥378400 元。	是	378,400	否	已判决
2024-24	原告/申请人	2021 年 5 月 21 日，原被告签订《2021 年淮南恒大珺庭项目恒大智慧社区展厅制作及设备安装工程施工合同》，约定：原告为被告提供展厅服务，合同包干总价款为¥426000 元。 其后，原告依约完成了全部合同义务，被告验收展厅合格，并实际使用了展厅。但被告至今尚欠付¥271692.79 元，经原告数次催告无果。 涉案合同约定：甲方应在合同规定期限内付款，若未在约定期限内偿付	否	280,212.79	否	已立案

		的，甲方应向乙方承担合同总价 0.1%/日的违约金，但不超过合同总价款的 2%。据此，原告诉请被告继续履行涉案合同约定的付款义务：向原告付清欠款¥271692.79 元，并支付违约金¥8520 元（¥426000 元*2%），合计¥280212.79 元。				
2024-13	原告/被申请人	2021 年 4 月 22 日，原被告签订《呼和浩特养生谷项目智慧社区展厅制作及设备安装工程施工合同》，约定：原告为被告提供展厅服务，合同包干总价款为¥395000 元。 其后，原告依约完成了全部合同义务，被告验收展厅合格，并实际使用了展厅，但被告至今尚欠付¥158000。	否	158,000	否	已立案
2024-24	被告/被申请人	2020 年 7 月 31 日，被告一向被告二签发了一张电子商业承兑汇票，出票日期为 2020 年 7 月 31 日、汇票到期日为 2021 年 7 月 31 日、票据号码为 232229000101420200731693723034、票据金额为 104898.49 元、承兑人为被告一、出票人承诺到期无条件付款、承兑人承诺到期无条件付款，汇票注明：可以转让。 2020 年 8 月 4 日，被告二背书转让案涉承兑汇票给被告三。2020 年 8 月 5 日，被告三背书转让案涉承兑汇票给被告四。同日，被告四背书转让案涉承兑汇票给原告，原告为案涉票据的持票人。 2021 年 7 月 28 日，原告通过所委托的工商银行佛山盐步支行提示付款，但显示票据状态为提示付款已拒付。后再次提示付款，仍被拒付。截止至 2022 年 1 月 10 日原告仍未收到相应款项。	是	104,898.49	否	已判决
2024-042	原告/被申请人	2020 年 12 月 25 日，被告一与原告签署《房车宝集团新闻发布会活动策划执行合同》，约定原告向被告一提供活动物料及相关现场服务，被告一向原告支付服务费；如被告一逾期付款的，以逾期付款额为基数，按日以中国人民银行的一年定期贷款利率/365 向原告偿付逾期付款的违约金。 2020 年 12 月 30 日，活动已执行完	是	600,000	否	已判决

		毕。2021 年 4 月 10 日，被告一与原告签署《房车宝集团新闻发布会活动执行合同补充协议（一）》，约定增加核增费用后，合同总价款为 1949233.8 元，未付金额为 1129233.8 元。2021 年 4 月 30 日，被告一支付部分未付款项 529233.8 元，尚有 600000 元未支付。截止原告起诉之日，被告一仍未支付剩余款项 600000 元。 被告一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被告二系被告一的唯一股东。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被告二对被告一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2024-055	原告/申请人	2020 年 11 月 4 日，原被告签订《九江恒大悦澜庭智慧社区展厅制作及设备安装工程施工合同》，约定：原告为被告提供展厅安装工程服务，合同包干总价款为¥430000 元。其后，原告依约完成了全部合同义务，被告验收展厅合格，并实际使用了展厅。但被告至今仍欠付原告¥189500 元，经原告数次告无果。 涉案合同约定：甲方应在合同规定期限内付款，若未在约定期限内偿付的，甲方应向乙方承担合同总价 0.1%/日的违约金，但不超过合同总价款的 2%。据此，原告诉请被告继续履行涉案合同约定的付款义务：向原告付清欠款¥189500 元，并支付违约金¥8600 元（¥430000 元*2%），合计¥198100 元。	是	198,100	否	已判决
2024-055	原告/申请人	原被告签订《2020 年恒大智慧社区展厅制作及设备安装工程施工合同》，约定：原告为被告提供恒大智慧社区展厅制作及设备安装工程施工服务，合同包干总价款为人民币（下同）430000 元，被告分四个阶段向原告付款。合同签订后，原告依约完成了全部合同义务。2020 年 10 月 29 日，被告确认验收展厅合格，并实际使用了展厅。 而后，原被告双方于 2021 年 1 月 28 日又签订了《2020 年恒大智慧社区展厅制作及设备安装工程施工合同补充协议》，补充协议约定：合同金额总价调整为 447200 元。被告向原告支付涉案合	是	456,144	否	已判决

		同款项人民币（下同）447200 元，违约金 8944 元（447200 元*2%）。 上述金额合计¥456144 元。 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2024-055	原告/申请人	原被告签订《2020 年恒大智慧社区展厅制作及设备安装工程施工合同》，约定：原告为被告提供恒大智慧社区展厅制作及设备安装工程施工服务，合同包干总价款为¥430000 元，被告分四个阶段向原告付款。 其后，原告依约完成了全部合同义务。2021 年 5 月 25 日，被告验收展厅合格，并实际使用了展厅，但至今拒不履行第三、四期的支付义务。经原告数次催告无果。 据此，原告诉请被告继续履行涉案合同约定的付款义务，向原告付清欠款¥193500 元。 被告向原告支付涉案合同欠款¥193500 元。 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是	193, 500	否	已判决
2024-061	原告/申请人	2021 年 1 月 17 日，原被告签订《巴彦淖尔恒大珺庭智慧社区展厅制作及设备安装工程施工合同》，约定：原告为被告提供展厅安装工程服务，合同包于总价款为¥430000 元。其后，原告依约完成了全部合同义务；2021 年 3 月 3 日，被告验收展厅合格，并实际使用了展厅。但被告至今仍欠付原告¥189500 元，经原告数次告无果。 涉案合同约定：甲方应在合同规定期限内付款，若未在约定期限内偿付的，甲方应向乙方承担合同总价 0.1%/日的违约金，但不超过合同总价款的 2%。据此，原告诉请被告继续履行涉案合同约定的付款义务：向原告付清欠款¥189500 元，并支付违约金¥8600 元（¥430000 元*2%），合计¥198100 元。 被告向原告付清欠款¥189500 元，并支付违约金¥8600 元（¥430000 元*2%）。合计¥198100 元。 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是	198, 100	否	已判决
2024-061	原告/申	2020 年 9 月 14 日，原被告签订《恒大健康集团 2020 年 9-10 月开盘项	是	473, 000	否	已判决

	请人	目恒大智慧社区展厅物料包装合同》，约定：原告为被告提供展厅服务，共 5 个项目，合同包干总价款为 2150000 元。 其后，原告依约完成了全部合同义务，被告验收展厅合格，并实际使用了展厅。但被告至今尚欠付 430000 元，经原告数次催告无果。涉案合同约定：甲方应在合同规定期限内付款，若未在约定期限内偿付的，甲方应向乙方承担合同总价 0.1%/日的违约金，但不超过合同总价款的 2%。 据此，原告诉请被告继续履行涉案合同约定的付款义务：向原告付清欠款 430000 元，并支付违约金 43000 元（¥2150000 元*2%），合计 473000 元。 1. 被告向原告支付应付合同价款人民币（下同）430000 元，并支付违约金 43000 元（¥2150000 元*2%），合计 473000 元； 2. 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2024-071	原告/申请人	2020 年 10 月 10 日，原被告签订《恒大健康集团 2020 年 11-12 月开盘项目恒大智慧社区展厅物料包装合同》，约定：原告为被告提供展厅服务，共 2 个项目，合同包干总价款为¥860000 元。 其后，原告依约完成了全部合同义务，被告验收展厅合格，并实际使用了展厅。但被告至今尚欠付¥344000 元，经原告数次催告无果。涉案合同约定：甲方应在合同规定期限内付款，若未在约定期限内偿付的，甲方应向乙方承担合同总价 0.1%/日的违约金，但不超过合同总价款的 2%。据此，原告诉请被告继续履行涉案合同约定的付款义务：向原告付清欠款¥344000 元，并支付违约金¥17200 元（¥860000 元*2%），合计 ¥361200 元。	是	361,200	否	已判决
2024-071	原告/申请人	2020 年 6 月 30 日，原被告签订《2020 年恒大健康项目智慧社区展厅物料包装合同》，约定：原告为被告提供展厅服务，共 6 个项目，合同包干总价款为¥2580000 元。其后，原告依约完成了	是	1,423,100	否	已判决

		全部合同义务，被告验收展厅合格，并实际使用了展厅。但被告至今尚欠付¥1371500 元，经原告数次催告无果。 涉案合同约定：甲方应在合同规定期限内付款，若未在约定期限内偿付的，甲方应向乙方承担合同总价 0.1%/日的违约金，但不超过合同总价款的 2%。据此，原告诉请被告继续履行涉案合同约定的付款义务：向原告付清欠款¥1371500 元，并支付违约金¥51600 元（¥2580000 元*2%），合计¥1423100 元。 被告向原告付清欠款¥1371500 元，并支付违约金¥51600 元（¥2580000 元*2%）。合计¥1423100 元。 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2024-078	原告/申请人	2020 年 8 月 11 日，原告和被告签订《2020 年恒大智慧社区展厅制作及设备安装工程施工合同》，约定原告向被告提供展厅制作及设备安装服务，合同包干总价款为 430000 元，质量保修期为 1 年。原告完成全部合同义务后，被告于 2021 年 3 月 1 日验收合格，被告应支付合同款共计 408500 元。质量保修期于 2022 年 3 月 1 日已到期，被告应支付质保金 2150 元。被告至今尚欠付款项共计 330000 元。被告至今未足额付款的行为已构成违约，按照合同约定被告逾期支付款项应支付不超过合同总额 2%的违约金 8600 元。 1. 请求判令被告向原告付清欠款 330000 元。 2. 请求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违约金 8600 元（430000 元*2%）。 3. 请求判令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是	338,600	否	已判决
2024-78	原告/申请人	2020 年 7 月 29 日，原被告签订《贵阳恒大溪上桃源项目智慧社区展厅制作及设备安装工程施工合同》，约定：原告为被告提供展厅服务，合同包干总价款为 430000 元。其后，原告依约完成了全部合同义务，被告验收展厅合格，并实际使用了展厅。但被告至今尚未支付任何款项，经原告数次催告无果。	是	438,600	否	已判决

		涉案合同约定：甲方应在合同规定期限内付款，若未在约定期限内偿付的，甲方应向乙方承担合同总价 0.1%/日的违约金，但不超过合同总价款的 2%。据此，原告诉请被告继续履行涉案合同约定的付款义务：向原告付清欠款 430000 元，并支付违约金 8600 元（430000 元*2%），合计 438600 元。 1、被告向原告付清欠款人民币（下同）430000 元，并支付违约金 8600 元（430000 元*2%）。合计 438600 元。 2、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	--	--	--	--	--	--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诉讼事项暂未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将根据本案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 公司发生的提供担保事项

挂牌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存在提供担保

√是 □否

单位：元

序号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余额	担保期间		责任类型	被担保人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	是否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	是否已被采取监管措施
					起始	终止				
1	深圳市卡司通展览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	30,000,000.00	2024年1月19日	2025年1月17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否

2	深圳市卡司通展览股份有限公司	17,142,450.04	-	17,142,450.04	2024年7月25日	2025年7月25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否
3	深圳市卡司通展览股份有限公司	39,334,917.86	-	24,504,851.34	2024年5月13日	2025年5月13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否
4	深圳市卡司通展览股份有限公司	19,901,457.14	-	19,503,428.00	2024年7月26日	2025年7月26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否
5	深圳市卡司通展览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	30,000,000.00	2024年3月29日	2028年12月31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否
6	深圳市卡司通展览股份有限公司	4,519,043.12	-	4,519,043.12	2024年9月2日	2025年9月9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否
7	安宝示展览展示工程（上海）有限公司	3,500,000.00	-	3,500,000.00	2024年8月22日	2027年8月22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否

合 计	-	144,397,868.16	-	129,169,772.50	-	-	-	-	-	-
-----	---	----------------	---	----------------	---	---	---	---	---	---

可能承担或已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担保合同履行情况

无

公司提供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报告期内挂牌公司提供担保（包括对表内子公司提供担保）	144,397,868.16	129,169,772.50
公司及表内子公司为挂牌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	-
公司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人提供担保	-	-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	-
公司为报告期内出表公司提供担保	-	-

应当重点说明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预计担保及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四)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	-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	-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其他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提供财务资助		
提供担保		
委托理财		
王英迪出租办公楼给安宝示展览展示工程（上海）有限公司	672,120.00	672,120.00
屈慧平、张岩、惠州市卡司通展览有限公司、天津卡司通提供	30,000,000.00	30,000,000.00

的担保		
屈慧平、张岩、江苏卡司通展览有限公司、天津市卡司通展览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	23,000,000.00	17,142,450.04
屈慧平、张岩提供的担保	88,500,000.00	77,353,960.98
屈慧平提供的担保	25,000,000.00	19,901,457.14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贷款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无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单位：元

临时公告索引	类型	交易/投资/合并标的	对价金额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2024-066	对外投资	香港卡司通展览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未实缴资本	否	否
2024-083	对外投资	香港卡司通会展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未实缴资本	否	否
2024-083	对外投资	香港安宝示控股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未实缴资本	否	否
2024-093	对外投资	北京卡司通公关顾问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未实缴资本	否	否

事项详情及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及其他方面的影响

无

(六) 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公司激励机制，增强公司管理团队和业务骨干对实现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责任感、使命感，确保公司发展目标的实现，公司对员工进行股权激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次会议、第四

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及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激励计划为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来源为回购本公司股票。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 15 人，激励对象中不包括公司监事、独立董事；不包括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母。激励对象的资金为激励对象自筹资金，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本次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2.10/股，累计限售股份数量为 2,348,200 股。本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48 个月。

(七)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 年 8 月 8 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 年 8 月 8 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无

(八)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货币资金	流动资产	冻结	7,405.18	0.00%	信息未及时变更，账户只收不付
应收款项融资	流动资产	质押	62,934,216.17	10.21%	以应收款项融资质押给银行取得贷款
应收账款	流动资产	质押	113,076,507.95	18.34%	以应收账款质押给银行取得贷款
投资性房地产	非流动资产	抵押	56,993,024.89	9.24%	以房产作为抵押向 银行取得贷款
固定资产	非流动资产	抵押	17,815,661.04	2.89%	以房产作为抵押向 银行取得贷款
无形资产	非流动资产	抵押	8,748,958.59	1.42%	以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向银行取得借款
总计	-	-	259,575,773.82	42.09%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无

(九) 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无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 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50,838,462	67.88%	-2,348,200	48,490,262	66.8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4,926,500	19.93%	0	14,926,500	20.59%
	董事、监事、高管	23,612	0.03%	49,313	72,925	0.10%
	核心员工	4,310,490	5.76%	-4,118,280	192,210	0.27%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4,054,338	32.12%	-39,800	24,014,538	33.1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1,600,000	28.84%	0	21,600,000	29.79%
	董事、监事、高管	1,244,338	1.66%	59,387	1,303,725	1.80%
	核心员工	1,210,000	1.62%	-120,000	1,090,000	1.50%
总股本		74,892,800	-	-2,388,000	72,504,8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73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共回购 2,388,000 股，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3.19%。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 2,388,000 股回购股份的注销手续。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前，公司股份总额为 74,892,800 股，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额为 72,504,800 股。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屈慧平	28,800,000	0	28,800,000	39.72%	21,600,000	7,200,000	0	0
2	元聚变(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287,800	0	10,287,800	14.19%	0	10,287,800	0	0
3	张岩	7,726,500	0	7,726,500	10.66%	0	7,726,500	0	0
4	深圳市大红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600,120	0	6,600,120	9.10%	0	6,600,120	0	0
5	蒋洵	3,369,940	-40,000	3,329,940	4.59%	0	3,329,940	0	0
6	张凯	2,189,647	147,800	2,337,447	3.22%	0	2,337,447	0	0
7	王玥	1,129,000	0	1,129,000	1.56%	0	1,129,000	0	0
8	刘晓霞	802,625	82,000	884,625	1.22%	0	884,625	0	0
9	李丹	640,000	-40,000	600,000	0.83%	0	600,000	0	0
10	蔡世仕	590,400	109,800	480,600	0.66%	480,000	600	0	0
合计		62,136,032	40,000	62,176,032	85.75%	22,080,000	40,096,032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屈慧平与张岩系夫妻关系，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控股股东屈慧平为深圳市大红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除此外，公司前十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之间无其他关系。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控股股东情况

屈慧平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39.72%的股份，通过大红象间接控制公司 9.10%的股份，其直接及间接共计控制公司 48.82%的股份,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屈慧平、张岩系夫妻关系。张岩女士直接持有公司 10.66%的股份，屈慧平、张岩二人合计直接及间接控制公司 59.48%股份，能够对本公司实施控制。因此，公司认定实际控制人为屈慧平、张岩夫妇。

屈慧平先生，1976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99 年 7 月—2001 年 4 月，任三九生化公司业务经理；2001 年 5 月—2002 年 4 月，任凌华科技业务经理；2002 年 5 月—2009 年 8 月，任深圳市卡司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09 年 8 月-2013 年 1 月，任深圳市购购商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04 年 10 月—2014 年 12 月，任深圳市卡司通展览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4 年 1 月至今，任深圳市购购商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4 年 12 月至今，任深圳市卡司通展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张岩女士，1978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1 年 7 月—2002 年 5 月，任深圳市风华电信有限公司企划部职员；2002 年 5 月—2009 年 8 月，任深圳市卡司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监事；2009 年 8 月—2013 年 2 月，任深圳市购购商贸有限公司监事；2013 年 2 月—2014 年 1 月，任深圳市购购商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3 年 12 月至 2018 年 9 月，任深圳市尚逸原创服装设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8 年 10 月至今，任深圳艺文雅叙服饰有限公司总经理。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二）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十)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3.00	0	0

第五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六节 公司治理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屈慧平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76年8月	2024年5月20日	2027年5月20日	28,800,000	0	28,800,000	39.7215%
张洲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男	1976年11月	2024年5月20日	2027年5月20日	102,400	50,000	152,400	0.2102%
蔡世仕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78年11月	2024年5月20日	2027年5月20日	590,400	-109800	480,600	0.6629%
杨欣	董事、副总经理	女	1981年2月	2024年5月20日	2027年5月20日	106,250	30000	136,250	0.1879%
王兆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86年8月	2024年5月20日	2027年5月20日	120,000	80000	200,000	0.2758%
徐蔓	董事会秘书	女	1983年3月	2024年5月20日	2027年5月20日	3,400	0	3,400	0.0047%
陈得胜	财务总监	男	1981年7月	2024年6月13日	2027年5月20日	0	350000	350,000	0.4827%
祁光明	监事会主席	男	1979年1月	2024年5月20日	2027年5月20日	152,500	-100000	52,500	0.0724%
张敏	职工监事	男	1986年12月	2024年5月20日	2027年5月20日	1500	0	1,500	0.0021%
史胜男	监事	女	1993年4月	2024年5月20日	2027年5月20日	0	0	0	0%
夏斌	董事	男	1989年	2021年8	2024年	120,000	-20000	100,000	0.1379%

			10 月	月 17 日	6 月 11 日				
刘东明	监事会主席	男	1963 年 10 月	2021 年 5 月 24 日	2024 年 6 月 11 日	27,750	0	27,750	0.038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屈慧平、张岩为夫妻关系，是公司实际控制人，除此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夏斌	董事	离任	-	个人原因
祁光明	高级管理人员	新任	监事会主席	公司需要
刘东明	监事会主席	离任	-	个人原因
杨欣	-	新任	董事	公司需要
陈得胜	-	新任	财务负责人	公司需要
徐蔓	董秘、财务负责人	离任	董秘	个人原因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杨欣，女，1981 年出生，本科学历，工商管理学士学位。2004 年 7 月至 2006 年 3 月任长沙百事可乐饮料有限公司市场专员；2006 年 4 月至 2009 年 4 月任 LG 手机湖南办事处市场主管；2009 年 9 月至 2013 年 4 月任普天太力深圳分公司 HR 管；2013 年 5 月至今任深圳市卡司通展览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截止目前，杨欣女士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也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中提及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祁光明，男，1979 年出生，高中学历。2001 年至 2005 年 12 月在深圳逸之彩软管制造有限公司，行政经理；2007 年 7 月至 2023 年 2 月先后担任深圳市卡司通展览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客户总监、经管总监、汽车事业部副总经理；2023 年 2 月至今任深圳市卡司通展览股份有限公司交付中心副总经理。

截止目前，祁光明先生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百分

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也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中提及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陈得胜，男，1981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学历，高级会计师、税务师、管理会计师、经济师。于 2006 年 6 月--2008 年 6 月担任深圳市妈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主办会计，2008 年 6 月-2020 年 6 月在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成本会计、财务经理、财务管理中心副总经理，2020 年 7 月-2023 年 3 月担任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3 年 12 月至今担任深圳市卡司通展览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

截止目前，陈得胜先生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也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中提及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姓名	职务	股权激励方式	已解锁股份	未解锁股份	可行权股份	已行权股份	行权价（元/股）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张洲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限制性股票	0	150,000	0	0	2.1	
蔡世仕	董事、副总经理	限制性股票	0	478,200	0	0	2.1	
王兆	董事、副总经理	限制性股票	0	200,000	0	0	2.1	
杨欣	董事、副总经理	限制性股票	0	80,000	0	0	2.1	
陈得胜	财务总监	限制性股票	0	350,000	0	0	2.1	
合计	-	-	0	1,258,200	0	0	-	-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33	1	0	34
生产人员	112	15	0	127
销售人员	80	32	0	112

技术人员	85	0	26	59
财务人员	19	2	0	21
员工总计	329	50	26	353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10	7
本科	141	160
专科	92	109
专科以下	86	77
员工总计	329	353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以及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等规定，实施全员劳动合同制，为员工办理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为员工提供富有竞争力的报酬。报告期内，没有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变动情况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持股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马国峰	无变动	采购总监	411,500	-230,000	181,500
王金元	无变动	高级项目经理	1,500	0	1,500
曾令平	无变动	项目总监	41,500	-40,000	1,500
王剑锋	无变动	采购工程师	0	0	0
高静晶	无变动	高级结构设计师	1,500	0	1,500
方向前	无变动	项目经理	1,500	0	1,500
陈小龙	无变动	设计总监	83,000	-50,199	32,801
付阳	无变动	财务经理	80,200	-100	80,100
张玉薇	无变动	客户总监	61,250	50,000	111,250
危双燕	无变动	客户总监	57,059	30,000	87,059
栗华瑞	无变动	主场事业部副总经理	100,000	0	100,000
王瑞华	无变动	IT 部长	50,000	-50,000	0
冯金玲	无变动	惠州工厂企划部经理	66,000	-50,000	16,000
张芬	新增	副总经理	37,500	100,000	137,500
张灿埔	新增	副总经理	0	150,000	150,000
夏克锋	新增	副总经理	0	100,000	100,000
徐自鹏	新增	副总经理	0	100,000	100,000

程迪海	新增	副总经理	0	80,000	80,000
夏斌	无变动	交付中心总经理	120,000	-2,000	100,000
李丹	离职	-	640,000	-640,000	0
蔡伟	离职	-	137,500	-100,000	37,500

核心员工的变动情况

公司认定陈得胜、夏克锋、张灿埔、张芬、徐自鹏、程迪海共 6 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核心员工李丹、蔡伟、已离职，核心员工杨欣目前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张洲、蔡世仕、陈得胜、杨欣和王兆作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同样为公司核心员工，以上 5 人所获授股份情况及持股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六节 公司治理”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施行）》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治理制度。 2024 年度，公司一共召开了 4 次股东大会、15 次董事会、4 次监事会，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情形，也没有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况，会议程序规范、会议记录完整。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在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 业务独立

公司主要从事会展与特装业务，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设计、采购、生产和会展综合服务体系，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各项经营业务均不构成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依赖关系。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 资产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均为公司合法拥有，公司取得了相关资产、权利的权属证书或证明文件，公司的资产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资产产权界定清晰。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担保的情形。

(三) 人员独立

公司拥有自己独立的人力资源管理部门，独立负责员工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公司相关制度与公司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均专职在本公司及下属公司任职，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或领薪的情形。公司的财务人员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或领薪。公司的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均通过合法程序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超越股东大会、董事会干预公司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形。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本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未在本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处领薪。公司财务人员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四) 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设财务总监一名并配备了专业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财务管理及风险控制制度。公司独立开设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在深圳市国家税务局和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进行税务登记，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

情况。

（五）机构独立

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决策机构和监督机构，聘请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建立健全组织结构，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决策机构和监督机构，聘请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建立健全组织结构，设立了第一事业部、第二事业部、第三事业部、第四事业部、方案中心、交付中心、研发中心、风控法务部、财务管理中心、人力行政中心等 10 个职能管理部门和业务运作部门，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内部管理制度，不存在股东和其他单位、个人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况。公司各机构和各职能及业务部门均按《公司章程》及内部管理制度规定的职责独立运作，与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等机构混同的情形。

（四）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为保障投资者依法享有获取公司信息、享有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权利，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在《公司章程》中规定了相关内容。

公司设置了独立的会计机构，在财务管理方面和会计核算方面均设置了较为合理的岗位和职责权限，并配备了相应的人员以保证财务工作的顺利进行。会计机构人员分工明确，实行岗位责任制，各岗位能够起到相互牵制的作用，批准、执行和记录职能分开。

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执行国家规定的企业会计准则，并建立了公司具体的财务管理制度，并明确制定了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和会计报告的处理程序，公司目前已制定并执行的财务会计制度包括：财务部门职责、工程成本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办法、资金审批制度等。这些财务会计制度对规范公司会计核算、加强会计监督、保障财务会计数据准确，防止错误、舞弊和堵塞漏洞提供了有力保证。

四、投资者保护

（一）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强调事项段 ☐其他事项段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大华审字[2025]0011000366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4 月 25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 签字年限	何晶晶	王千		
	1 年	1 年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是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 元）	19 万元			

审 计 报 告

大华审字[2025] 0011000366号

深圳市卡司通展览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卡司通展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卡司通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卡司通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卡司通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

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营业收入的确认与计量

1. 事项描述

本年度卡司通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及营业收入账面金额信息请参阅附注三、（三十二）及附注五、（注释 3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卡司通 2024 年度营业收入 63,992.79 万元，主要来自于汽车展览活动取得的销售收入。

由于营业收入为卡司通的关键财务指标，管理层在营业收入确认方面可能存在潜在的重大错报风险，因此我们将营业收入的确认与计量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营业收入的确认与计量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 （1）了解和评估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关键控制设计的有效性；
- （2）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查看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并取得对应验收单，通过核对展览相关内容，评价卡司通的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 （3）对重要客户的期末应收账款及当期交易金额进行函证；
- （4）根据卡司通业务类型及其收入确认时点，选取了重要客户实施实质性测试程序，核查会计凭证、销售合同、验收单、销售发票、银行收款单等确认收入的附证资料，对主要客户回款进行测试；
- （5）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进行截止测试；
- （6）评价管理层对营业收入的财务报表披露是否恰当。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管理层在营业收入的确认与计量中采用的假设和方法是可接受的。

四、其他信息

卡司通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卡司通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卡司通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卡司通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卡司通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

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卡司通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卡司通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卡司通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卡司通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6. 就卡司通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何晶晶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千
中国·北京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注释 1	56,395,891.87	50,956,335.8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注释 2	36,808,540.97	14,870,272.92
应收账款	五、注释 3	253,487,855.27	247,962,721.91
应收款项融资	五、注释 4	69,784,511.02	36,948,984.15
预付款项	五、注释 5	1,827,922.42	3,967,097.6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注释 6	10,058,750.24	8,244,879.2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注释 7	26,639,196.95	15,044,018.2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五、注释 8	1,058,968.03	4,319,200.6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注释 9	6,902,779.50	9,592,488.22
流动资产合计		462,964,416.27	391,905,998.8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五、注释 10	56,993,024.89	60,950,907.25
固定资产	五、注释 11	39,527,482.06	42,329,024.1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注释 12	11,718,374.74	3,286,960.53
无形资产	五、注释 13	8,748,958.59	9,006,913.1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注释 14	3,832,835.19	5,515,364.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注释 15	8,474,331.21	9,133,664.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注释 16	24,410,000.00	24,41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3,705,006.68	154,632,834.23
资产总计		616,669,422.95	546,538,833.0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注释 17	135,286,079.52	86,362,392.8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注释 18	125,682,063.38	123,719,661.7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注释 19	4,224,080.27	5,827,122.8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注释 20	21,287,425.28	17,099,140.58
应交税费	五、注释 21	3,991,637.74	4,883,550.21
其他应付款	五、注释 22	6,958,208.47	15,166,786.5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注释 23	1,969,668.68	2,497,628.00
其他流动负债	五、注释 24	11,335,635.28	1,949,627.37
流动负债合计		310,734,798.62	257,505,910.0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五、注释 25		29,444,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注释 26	9,662,942.02	313,727.8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662,942.02	29,757,727.88
负债合计		320,397,740.64	287,263,637.9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注释 27	72,504,800.00	74,892,8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注释 28	81,836,785.13	87,681,966.70
减：库存股	五、注释 29		14,309,149.07
其他综合收益	五、注释 30	-184.4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注释 31	19,772,779.40	16,104,552.7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注释 32	117,737,704.74	90,636,142.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91,851,884.86	255,006,312.71
少数股东权益		4,419,797.45	4,268,882.3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96,271,682.31	259,275,195.0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16,669,422.95	546,538,833.03

法定代表人：屈慧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得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克锋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7,241,745.24	42,052,836.3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6,808,540.97	14,870,272.92
应收账款	十五、注释 1	206,271,337.35	206,820,677.85
应收款项融资		69,784,511.02	36,948,984.15
预付款项		2,479,043.56	2,617,122.28
其他应收款	十五、注释 2	87,470,259.21	51,485,909.3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5,640,907.59	13,467,276.16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058,968.03	4,319,200.6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82,562.68	2,844,544.46
流动资产合计		477,837,875.65	375,426,824.2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注释 3	60,667,300.00	60,667,3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56,993,024.89	60,950,907.25
固定资产		1,143,444.64	734,804.3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1,439,974.75	3,014,204.12
无形资产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908,040.73	4,501,464.37
递延所得税资产		7,232,701.01	7,773,924.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3,610,000.00	3,61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3,994,486.02	141,252,604.08
资产总计		621,832,361.67	516,679,428.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5,782,822.58	64,762,214.79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0.00
应付账款		127,744,363.52	113,802,771.17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17,396,548.14	13,516,264.79
应交税费		2,630,724.69	2,741,558.50
其他应付款		10,736,829.66	58,102,401.0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25,118,592.04	5,827,122.8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31,257.47	3,089,413.64
其他流动负债		12,589,305.99	1,949,627.37
流动负债合计		323,830,444.09	263,791,374.1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9,505,901.57	134,612.6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505,901.57	134,612.68
负债合计		333,336,345.66	263,925,986.8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72,504,800.00	74,892,8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7,116,989.07	82,962,170.64
减：库存股			14,309,149.07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772,779.40	16,104,552.7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9, 101, 447. 54	93, 103, 067. 2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88, 496, 016. 01	252, 753, 441. 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21, 832, 361. 67	516, 679, 428. 31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总收入		639, 927, 900. 43	584, 380, 028. 30
其中：营业收入	五、注释 33	639, 927, 900. 43	584, 380, 028. 3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99, 126, 427. 01	533, 658, 698. 83
其中：营业成本	五、注释 33	482, 528, 202. 45	435, 128, 306. 4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注释 34	2, 420, 445. 86	2, 643, 715. 81
销售费用	五、注释 35	62, 492, 928. 25	45, 540, 037. 08
管理费用	五、注释 36	40, 435, 391. 56	34, 091, 942. 42
研发费用	五、注释 37	6, 866, 055. 82	9, 986, 908. 21
财务费用	五、注释 38	4, 383, 403. 07	6, 267, 788. 89
其中：利息费用		4, 757, 808. 44	6, 316, 535. 91
利息收入		548, 790. 40	104, 307. 33
加：其他收益	五、注释 39	2, 196, 906. 70	2, 267, 164. 6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注释 40	69. 25	0. 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注释 41	2,453,213.86	-7,208,915.2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注释 42	468,902.98	-1,377,536.8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注释 43	48,969.74	-2,151,504.1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5,969,535.95	42,250,537.85
加：营业外收入	五、注释 44	853,146.04	225,232.61
减：营业外支出	五、注释 45	745,320.95	6,966,955.5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077,361.04	35,508,814.93
减：所得税费用	五、注释 46	8,140,996.89	4,871,301.5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936,364.15	30,637,513.38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936,364.15	30,637,513.3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50,915.09	428,342.36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785,449.06	30,209,171.0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4.41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4.41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4.4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84.41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7,936,179.74	30,637,513.3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		37,785,264.65	30,209,171.02

额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0,915.09	428,342.3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2	0.4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2	0.40

法定代表人：屈慧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得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克锋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收入	十五、注释 4	546,786,485.90	507,027,898.87
减：营业成本	十五、注释 4	412,385,986.19	384,099,371.21
税金及附加		1,363,659.23	1,275,808.09
销售费用		59,629,732.76	42,636,316.61
管理费用		24,589,112.26	18,096,574.09
研发费用		6,866,055.82	9,986,908.21
财务费用		4,467,667.28	6,384,643.27
其中：利息费用		4,974,445.36	6,284,767.86
利息收入		534,881.34	55,934.32
加：其他收益		1,955,098.96	1,608,357.9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五、注释 5	34.63	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26,612.51	-6,907,989.3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68,902.98	-1,377,536.8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364.94	-2,108,675.6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2,743,286.38	35,762,433.46
加：营业外收入		688,160.13	3.68
减：营业外支出		480,785.04	6,785,493.1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950,661.47	28,976,943.98
减：所得税费用		6,268,394.45	4,213,576.1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682,267.02	24,763,367.8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		36,682,267.02	24,763,367.80

号填列)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6,682,267.02	24,763,367.80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26,060,021.23	448,753,723.9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注释 47	98,436,557.65	42,026,305.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4,496,578.88	490,780,029.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7,010,985.86	336,378,612.0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2,713,681.58	79,217,054.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443,770.47	14,989,831.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注释 47	122,995,776.36	44,303,305.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4,164,214.27	474,888,803.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2,364.61	15,891,225.7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9.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055.93	3,082,146.6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6,125.19	3,082,146.6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51,186.97	5,589,590.4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51,186.97	5,589,590.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5,061.78	-2,507,443.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31,22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5,650,048.99	125,248,747.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注释 47	6,811,272.5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7,392,541.58	125,248,747.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5,270,276.49	110,78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470,432.77	4,228,259.6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注释 47	3,651,779.51	3,954,507.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392,488.77	118,962,767.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00,052.81	6,285,979.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3,047.56	-192,152.8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440,403.20	19,477,608.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948,083.49	21,470,474.9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388,486.69	40,948,083.49

法定代表人：屈慧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得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克锋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54,745,839.96	413,985,249.4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719,025.65	67,897,816.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9,464,865.61	481,883,066.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4,588,912.81	319,687,596.8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9,964,046.42	51,227,011.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797,326.35	8,744,025.7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4,677,126.25	61,415,384.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3,027,411.83	441,074,019.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562,546.22	40,809,047.1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4.6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055.93	2,791,63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090.56	2,791,635.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45,700.60	3,791,469.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45,700.60	3,791,469.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9,610.04	-999,834.5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31,22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6,150,048.99	73,658,747.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11,272.5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7,892,541.58	73,658,747.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3,880,276.49	81,98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816,139.53	4,250,224.1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04,213.31	3,517,952.6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000,629.33	89,748,176.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891,912.25	-16,089,429.8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2.8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189,755.99	23,719,885.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044,481.24	8,324,698.4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234,237.23	32,044,584.07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4,892,800.00				87,681,966.70	14,309,149.07			16,104,552.70		90,636,142.38	4,268,882.36	259,275,195.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4,892,800.00				87,681,966.70	14,309,149.07			16,104,552.70		90,636,142.38	4,268,882.36	259,275,195.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	-2,388,000.00				-5,845,181.57	-14,309,149.07	-184.41		3,668,226.70		27,101,562.36	150,915.09	36,996,487.24

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4.41				37,785,449.06	150,915.09	37,936,179.7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88,000.00			-5,845,181.57	-14,309,149.07							6,075,967.5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44,747.50								1,144,747.50
4. 其他	-2,388,000.00			-6,989,929.07	-14,309,149.07							4,931,220.00
（三）利润分配								3,668,226.70	-10,683,886.70			-7,015,66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668,226.70	-3,668,226.7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015,660.00			-7,015,66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 增资本（或股 本）												
2. 盈余公积转 增资本（或股 本）												
3. 盈余公积弥 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 划变动额结转 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 益结转留存收 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 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 余额	72,504,800.00				81,836,785.13		- 184.41	19,772,779.40	117,737,704.74	4,419,797.45	296,271,682.31	

项目	2023 年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4,892,800.00				89,145,469.56	14,309,149.07			13,628,215.92		62,903,308.14	3,840,540.00	230,101,184.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4,892,800.00				89,145,469.56	14,309,149.07			13,628,215.92		62,903,308.14	3,840,540.00	230,101,184.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63,502.86				2,476,336.78		27,732,834.24	428,342.36	29,174,010.52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209,171.02	428,342.36	30,637,513.3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63,502.86								-1,463,502.8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63,502.86								-1,463,502.86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476,336.78	-2,476,336.78				
1. 提取盈余公积								2,476,336.78	-2,476,336.7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 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 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 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 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 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 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 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74,892,800.00				87,681,966.70	14,309,149.07		16,104,552.70	90,636,142.38	4,268,882.36	259,275,195.07		

法定代表人：屈慧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得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克锋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4,892,800.00				82,962,170.64	14,309,149.07			16,104,552.70		93,103,067.22	252,753,441.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4,892,800.00				82,962,170.64	14,309,149.07			16,104,552.70		93,103,067.22	252,753,441.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388,000.00				-5,845,181.57	- 14,309,149.07			3,668,226.70		25,998,380.32	35,742,574.52
（一）综合收益总额											36,682,267.02	36,682,267.0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88,000.00				-5,845,181.57	- 14,309,149.07						6,075,967.5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1,144,747.50							1,144,747.50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388,000.00				-6,989,929.07	-						4,931,220.00
						14,309,149.07						
（三）利润分配								3,668,226.70		-10,683,886.70		-7,015,66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668,226.70		-3,668,226.7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 的分配										-7,015,660.00		-7,015,66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 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72,504,800.00				77,116,989.07				19,772,779.40		119,101,447.54	288,496,016.01
----------	---------------	--	--	--	---------------	--	--	--	---------------	--	----------------	----------------

项目	2023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4,892,800.00				84,425,673.50	14,309,149.07			13,628,215.92		70,816,036.20	229,453,576.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4,892,800.00				84,425,673.50	14,309,149.07			13,628,215.92		70,816,036.20	229,453,576.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463,502.86				2,476,336.78		22,287,031.02	23,299,864.9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763,367.80	24,763,367.8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63,502.86							-1,463,502.8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63,502.86							-1,463,502.86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476,336.78		-2,476,336.78	

1. 提取盈余公积								2,476,336.78		-2,476,336.7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 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 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74,892,800.00				82,962,170.64	14,309,149.07		16,104,552.70		93,103,067.22	252,753,441.49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深圳市卡司通展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04 年 10 月由屈慧平、张岩共同发起设立组建。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9144030076757857X0。2015 年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上市，所属行业为商务服务行业类。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份总数 72,504,800.00 股，注册资本为 72,504,800.00 元，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梦海大道 5033 号前海卓越金融中心 3 号楼 L16-01。

（二）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展览、展示设计与策划（以上不含限制项目）；会展业会议、展览、展销业务代理（不含限制项目）；多媒体技术的研发与应用；多媒体设计服务；展览展示新材料的研发推广应用；展览展示道具的研发与销售、展示及显示设备研发与应用；智能化安装工程服务；加工电子产品、展览展具、工艺品、装修装饰材料、建筑材料的销售及其他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建筑施工、装饰、装修（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方可经营）等。

（三）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9 户，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 4 户，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的方法(附注三、十二、十三、十四、十五)、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附注三、十九)、固定资产折旧(附注三、二十)、无形资产摊销(附注三、二十四)、收入的确认时点(附注三、三十二)等。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如果发生重大变动，则可能会导致以后会计年度的资产和负债账面价值的重大影响：

(1)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计提。管理层根据其判断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以账龄组合来估计相应的减值准备。如发生任何事件或情况变动，显示公司未必可追回有关余额，则需要使用估计，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准备。

(2) 长期资产减值的估计。管理层在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时，主要从以下方面进行评估和分析：(1) 影响资产减值的事项是否已经发生；(2) 资产继续使用或处置而预期可获得的现金流量现值是否低于资产的账面价值；(3) 预期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中使用的重要假设是否适当。公司所采用的用于确定减值的相关假设，如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方法中所采用的盈利状况、折现率及增长率假设发生变化，可能会对减值测试中所使用的现值产生重大影响，并导致公司的上述长期资产出现减值。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四）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五）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六)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七)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本公司会进行重新评估。相关事实和情况主要包括：

- (1) 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
- (2)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
- (3) 投资方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
- (4) 投资方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 (5) 投资方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 (6) 投资方与其他方的关系。

2.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3.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

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八）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本公司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十）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一）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

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类情形的以低于市

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 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 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 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 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 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 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 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 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 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

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全部合同资产和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以及由租赁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

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账龄组合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二)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 应 收 票 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公司,其信用损失风险与应收账款类似	参考应收账款计提。
财务公司承兑 汇票	承兑人为财务公司,其信用损失风险与应收账款类似	参考应收账款计提。

(十三) 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6.金融工具减值。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包括除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组合之外的应收款项，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其对公司而言不具有信用风险。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十四) 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十一）。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6.金融工具减值。

(十五)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6. 金融工具减值。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包括除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组合之外的其他应收款项，相同账龄的其他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本组合以其他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其对公司而言不具有信用风险。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十六) 存货

1.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存货类别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2) 存货发出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除项目成本外其余均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项目成本按照个别认定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2.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6.金融工具减值。

(十八) 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六）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

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

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

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

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九）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二十)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1）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 （2）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 （3）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 （4）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 （1）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

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5-20	5	4.75-19.00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4-10	5	9.50-23.75
电子设备	平均年限法	3-5	5	19.00-31.67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4-10	5	9.50-23.75
其他设备	平均年限法	3-5	5	19.00-31.67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的减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二十五）长期资产减值。

（4）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 在建工程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缴纳的

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二十五）长期资产减值。

（二十二）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

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二十三) 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具体详见本附注（二十五）长期资产减值。

（二十四）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

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2-10 年	预计可使用年限
土地使用权	44 年	预计可使用年限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本公司不存在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二十五）长期资产减值。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内部开发活动形成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仅包括满足资本化条件的时点至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发生的支出总额，对于同一项无形资产在开发过程中达到资本化条件之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支出不再进行调整。

（二十五）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备注
展览用具	2-5 年	平均年限法
装修费	3 年	平均年限法

(二十七) 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二十八)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

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九）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产品质量保证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

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三十）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三十一）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

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1）权益结算和现金结算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股份支付条款和条件修改的会计处理

对于不利修改，本公司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有利修改，本公司按照如下规定进行处理：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企业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发生在等待期内，在确认修改日至修改后的可行权日之间取得服务的公允价值时，应当既包括在剩余原等待期内以原权益工具授予日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的服务金额，也包括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如果修改发生在可行权日之后，应当立即确认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如果股份支付协议要求职工只有先完成更长期间的服务才能取得修改后的权益工具，则企业应在整个等待期内确认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企业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发生在等待期内，在确认修改日至增加的权益工具可行权日之间取得服务的公允价值时，应当既包括在剩余原等待期内以原权益工具授予日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的服务金额，也包括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

如果企业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企业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应当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3）股份支付取消的会计处理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三十二） 收入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1）展览展示服务

（2）展厅展览服务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

商品或服务的承诺。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提供的展览展示服务、展厅展览服务系属于时点履约义务，经客户确认服务活动完成并撤展确认收入。此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已发生或将要发生的劳务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完成的服务项目，由于公司目前的业务周期较短(通常可在几个月内完成实施和验收)，跨年度项目较少而且通常合同约定待项目完成验收合格后予以结算，故公司在经客户确认服务活动完成并撤展一次性确认收入的实现。如果根据项目执行情况预计已经发生的成本不能得到补偿或者已经发生的成本不能够合理归集到各项目，则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三十三) 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三十四)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分为与资

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项目	核算内容
采用总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类别	除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以外的其他政府补助
采用净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类别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

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三十六) 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 (1)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 (2)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 (3)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主要包括办公用打印机等。

本公司对以下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项目	采用简化处理的租赁资产类别
短期租赁	租赁期小于 12 个月的房屋建及筑物

低价值资产租赁	租入的打印机及其他低价值办公设备
---------	------------------

本公司对除上述以外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二十三）和（三十）。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

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七) 回购股份

本公司股份回购中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回购、转让或注销本公司股份时，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本公司转让库存股时，按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库存股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本公司注销库存股时，按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减少股本，按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与面值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三十八)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3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1)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3 年 8 月 21 日发布的《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2)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4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3)

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施行日”）解释 17 号。执行解释 17 号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以下简称“暂行规定”），执行暂行规定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4 年 12 月 6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 18 号”）。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8 号，执行解释 18 号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 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收入类型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5%	增值税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20%、25%	企业所得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	城市维护建设税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3%	教育费附加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2%	地方教育费附加
房产税	房产原值扣除 30%后的余值或房租收入	1.2%、12%	

不同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天津市卡司通展览有限公司	25%
惠州市卡司通展览有限公司	25%
江苏卡司通展览有限公司	20%
安宝示展览展示工程（上海）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卡司通智慧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0%

(二) 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续深圳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21]30 号）》的规定，本公司以《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

作区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 版)》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主营业务收入占收入总额 60%以上，属于在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的符合条件的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在本报告期内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发的《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2 号文、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文，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江苏卡司通展览有限公司、深圳市卡司通智慧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满足“小微企业”标准，2024 年度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期末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初指 2024 年 1 月 1 日，上期期末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3,811.00	11,707.00
银行存款	37,650,740.97	40,933,252.52
其他货币资金	18,711,339.90	10,011,376.28
合计	56,395,891.87	50,956,335.8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80,653.70	-

货币资金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证保证金	-	10,000,000.00
长期未使用账户冻结	7,405.18	8,252.31
合 计	7,405.18	10,008,252.31

注释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0,447,822.08	15,020,477.70
商业承兑汇票	224,931.25	-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16,507,591.08	-
小计	37,180,344.41	15,020,477.70
减：坏账准备	371,803.44	150,204.78
合计	36,808,540.97	14,870,272.9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7,180,344.41	100.00	371,803.44	1.00	36,808,540.97
其中：账龄组合	37,180,344.41	100.00	371,803.44	1.00	36,808,540.97
合计	37,180,344.41	100.00	371,803.44	1.00	36,808,540.97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020,477.70	100.00	150,204.78	1.00	14,870,272.92
其中：账龄组合	15,020,477.70	100.00	150,204.78	1.00	14,870,272.92
合计	15,020,477.70	100.00	150,204.78	1.00	14,870,272.92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0,204.78	221,598.66	-	-	-	371,803.44
其中：账龄组合	150,204.78	221,598.66	-	-	-	371,803.44
合计	150,204.78	221,598.66	-	-	-	371,803.44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7,959,985.98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3,122,378.71
合计		11,082,364.69

注释3.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229,235,293.40	210,322,607.72
6 个月至 1 年	14,449,777.73	25,288,127.37
1—2 年	13,060,954.34	12,922,609.05
2—3 年	1,494,447.08	20,148,211.40
3—4 年	18,730,340.70	20,649,146.47
4—5 年	18,740,037.11	4,831,333.63
5 年以上	3,621,300.49	2,854,549.44
小计	299,332,150.85	297,016,585.08
减：坏账准备	45,844,295.58	49,053,863.17
合计	253,487,855.27	247,962,721.9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1,058,370.09	13.72	41,058,370.09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8,273,780.76	86.28	4,785,925.49	1.85	253,487,855.27
其中：账龄组合	258,273,780.76	86.28	4,785,925.49	1.85	253,487,855.27
合计	299,332,150.85	100.00	45,844,295.58	15.32	253,487,855.27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0,910,420.09	13.77	40,358,594.56	98.65	551,825.5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6,106,164.99	86.23	8,695,268.61	3.40	247,410,896.38
其中：账龄组合	256,106,164.99	86.23	8,695,268.61	3.40	247,410,896.38
合计	297,016,585.08	100.00	49,053,863.17	16.52	247,962,721.91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益思彧（北京）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364,549.44	2,364,549.4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东风裕隆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490,000.00	49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浙江青年乘用车集团有限公司	89,926.43	89,926.4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海南一汽海马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79,999.99	279,999.9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广和山水传媒有限公司	5,700.00	5,7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网电广告有限公司	486,751.06	486,751.0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广州市恒大装修设计院有限公司	37,840.00	37,84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广和山水传媒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616,900.00	616,9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恒大新能源汽车（广东）有限公司	3,164,078.18	3,164,078.1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恒大恒驰新能源汽车（上海）有限公司	5,283,706.61	5,283,706.6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17,479,082.42	17,479,082.4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恒大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10,067,835.96	10,067,835.9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房车宝销售有限公司	600,000.00	6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恒大新能源汽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云南腾云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42,000.00	42,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1,058,370.09	41,058,370.09	100.00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①账龄组合

账龄组合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229,235,293.40	2,292,352.94	1.00
6 个月至 1 年	14,449,777.73	722,488.89	5.00
1—2 年	13,060,954.34	1,306,095.43	10.00
2—3 年	1,494,447.08	448,334.12	30.00
3—4 年	33,308.21	16,654.11	50.00
4—5 年	-	-	-
5 年以上	-	-	-
合计	258,273,780.76	4,785,925.49	1.85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0,358,594.56	699,775.53	-	-	-	41,058,370.0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695,268.61	-3,909,343.12	-	-	-	4,785,925.49
其中：账龄组合	8,695,268.61	-3,909,343.12	-	-	-	4,785,925.49
合计	49,053,863.17	-3,209,567.59	-	-	-	45,844,295.58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 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 资产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已计提应收账款坏 账准备和合同资产 减值准备余额
第一名	78,548,241.47	-	78,548,241.47	26.14	1,003,249.42
第二名	18,191,271.03	-	18,191,271.03	6.05	181,912.71

第三名	17,479,082.42	-	17,479,082.42	5.82	17,479,082.42
第四名	15,932,838.24	48,300.00	15,981,138.24	5.32	164,158.38
第五名	11,846,089.61	-	11,846,089.61	3.94	356,078.07
合计	141,997,522.77	48,300.00	142,045,822.77	47.27	19,184,481.00

注释4.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919,489.75	11,156,674.00
应收账款-迪链	63,569,915.32	26,165,532.21
减：坏账准备	704,894.05	373,222.06
合计	69,784,511.02	36,948,984.15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73,222.06	331,671.99	-	-	-	704,894.05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111,566.74	-42,371.84	-	-	-	69,194.90
应收账款-迪链	261,655.32	374,043.83	-	-	-	635,699.15
合计	373,222.06	331,671.99	-	-	-	704,894.05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2,988,350.88	-
合计	22,988,350.88	-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应收账款-迪链	63,569,915.32
合计	63,569,915.32

本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综合授信合同》，公司在该授信额度下，本公司以对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含其关联公司及子公司）现在及未来全部的应收账款作为质押品，详见注释 17.短期借款之说明。

注释5.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771,922.42	96.94	3,835,835.15	96.69
1 至 2 年	-	-	47,600.02	1.20
2 至 3 年	-	-	23,067.83	0.58
3 年以上	56,000.00	3.06	60,594.64	1.53
合计	1,827,922.42	100.00	3,967,097.64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易展寰球（山东）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515,608.00	28.21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时点
运展环球物流（北京）有限公司	208,702.86	11.42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时点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	8.21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时点
北京世卿同兴文化交流有限责任公司	100,396.04	5.49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时点
霍尔果斯云展文化有限公司	81,338.68	4.45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时点
合计	1,056,045.58	57.78		

注释6.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0,058,750.24	8,244,879.23
合计	10,058,750.24	8,244,879.23

（一）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6 个月以内	6,430,466.71	5,665,454.45
6 个月至 1 年	2,792,288.55	556,938.75
1—2 年	462,404.98	1,519,977.06
2—3 年	317,482.06	938,241.68
3—4 年	787,299.78	121,687.36
4—5 年	39,311.31	106,976.51
5 年以上	255,309.75	158,333.24
小计	11,084,563.14	9,067,609.05
减：坏账准备	1,025,812.90	822,729.82
合计	10,058,750.24	8,244,879.23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暂借款	107,026.48	712,389.79
备用金	403,177.68	54,013.44
保证金和押金	9,326,860.21	8,179,325.09
外部单位往来	860,111.19	11,930.26
其他	387,387.58	109,950.47
小计	11,084,563.14	9,067,609.05
减：坏账准备	1,025,812.90	822,729.82
合计	10,058,750.24	8,244,879.23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084,563.14	100.00	1,025,812.90	9.25	10,058,750.24
其中：账龄组合	11,084,563.14	100.00	1,025,812.90	9.25	10,058,750.24
合计	11,084,563.14	100.00	1,025,812.90	9.25	10,058,750.24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067,609.05	100.00	822,729.82	9.07	8,244,879.23
其中：账龄组合	9,067,609.05	100.00	822,729.82	9.07	8,244,879.23
合计	9,067,609.05	100.00	822,729.82	9.07	8,244,879.2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 账龄组合

账龄组合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6,430,466.71	64,304.66	1.00
6 个月至 1 年	2,792,288.55	139,614.43	5.00
1—2 年	462,404.98	46,240.50	10.00
2—3 年	317,482.06	95,244.62	30.00
3—4 年	787,299.78	393,649.89	50.00
4—5 年	39,311.31	31,449.05	80.00
5 年以上	255,309.75	255,309.75	100.00
合计	11,084,563.14	1,025,812.90	9.25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822,729.82			822,729.82
期初余额在本期	— —	— —	—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203,083.08	-	-	203,083.08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期末余额	1,025,812.90	-	-	1,025,812.90
------	--------------	---	---	--------------

5.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22,729.82	203,083.08	-	-	-	1,025,812.90
其中：账龄组合	822,729.82	203,083.08	-	-	-	1,025,812.90
合计	822,729.82	203,083.08	-	-	-	1,025,812.90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招华国际会展运营有限公司	保证金和押金	2,100,750.00	6 个月以内 (含 6 个月)	18.95	21,007.50
海口美兰企绅咨询部	保证金和押金	1,171,785.60	6 个月至 1 年	10.57	58,589.28
霍尔果斯云展文化有限公司	保证金和押金	1,030,500.00	6 个月以内 (含 6 个月)	9.30	10,305.00
深圳前海卓越汇康投资有限公司	保证金和押金	875,195.28	6 个月以内 (含 6 个月)	7.90	8,751.95
国家会展中心(上海)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和押金	731,996.80	6 个月至 5 年	6.60	82,196.80
合计		5,910,227.68		53.32	180,850.53

注释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61,311.96	-	561,311.96	1,054,162.10	-	1,054,162.10
合同履约成本	26,077,884.99	-	26,077,884.99	13,989,856.17	-	13,989,856.17
合计	26,639,196.95	-	26,639,196.95	15,044,018.27	-	15,044,018.27

注释8.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项目质保金	1,182,803.78	123,835.75	1,058,968.03	4,911,939.39	592,738.73	4,319,200.66
合计	1,182,803.78	123,835.75	1,058,968.03	4,911,939.39	592,738.73	4,319,200.66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无。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82,803.78	100.00	123,835.75	10.47	1,058,968.03
其中：质保金组合	1,182,803.78	100.00	123,835.75	10.47	1,058,968.03
合计	1,182,803.78	100.00	123,835.75	10.47	1,058,968.03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911,939.39	100.00	592,738.73	12.07	4,319,200.66
其中：质保金组合	4,911,939.39	100.00	592,738.73	12.07	4,319,200.66
合计	4,911,939.39	100.00	592,738.73	12.07	4,319,200.6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质保金组合

质保金组合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182,803.78	123,835.75	10.47
合计	1,182,803.78	123,835.75	10.47

1.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92,738.73	-468,902.98	-	-	-	123,835.75
其中：质保金组合	592,738.73	-468,902.98	-	-	-	123,835.75
合计	592,738.73	-468,902.98	-	-	-	123,835.75

注释9.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	6,902,779.50	9,592,488.22
合计	6,902,779.50	9,592,488.22

注释10.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83,375,926.28	83,375,926.28
1. 期初余额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4. 期末余额	83,375,926.28	83,375,926.28
二. 累计折旧（摊销）	-	-
1. 期初余额	22,425,019.03	22,425,019.03
2. 本期增加金额	3,957,882.36	3,957,882.36
本期计提	3,957,882.36	3,957,882.36
其他原因增加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4. 期末余额	26,382,901.39	26,382,901.39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4. 期末余额	-	-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6,993,024.89	56,993,024.89
2. 期初账面价值	60,950,907.25	60,950,907.25

注释11.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9,527,482.06	42,329,024.16
合计	39,527,482.06	42,329,024.16

注：上表中的固定资产是指扣除固定资产清理后的固定资产。

（一）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7,227,316.02	3,784,797.35	6,177,778.97	3,986,019.20	1,528,866.69	72,704,778.23
2. 本期增加金额	-	183,818.19	707,964.60	87,297.79	-	979,080.58
购置	-	-	707,964.60	68,489.83	-	776,454.43
在建工程转入	-	-	-	-	--	-
其他增加		183,818.19	-	18,807.96	-	202,626.15
3. 本期减少金额	46,766.00	958,390.91	204,221.07	339,286.76	140,136.25	1,688,800.99
处置或报废	-	958,390.91	121,118.69	63,284.64	80,356.44	1,223,150.68
其他减少	46,766.00	-	83,102.38	276,002.12	59,779.81	465,650.31
4. 期末余额	57,180,550.02	3,010,224.63	6,681,522.50	3,734,030.23	1,388,730.44	71,995,057.82
二. 累计折旧						-
1. 期初余额	17,029,139.31	2,770,123.43	5,748,385.72	3,387,070.17	1,441,035.44	30,375,754.07
2. 本期增加金额	2,763,525.00	337,934.37	23,151.54	307,241.98	-1,727.42	3,430,125.47
本期计提	2,763,525.00	337,934.37	23,151.54	307,241.98	-1,727.42	3,430,125.47
其他增加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837,930.51	115,062.76	316,439.77	68,870.74	1,338,303.78
处置或报废	-	837,930.51	115,062.76	57,748.81	63,332.24	1,074,074.32
其他减少	-	-	-	258,690.96	5,538.50	264,229.46
4. 期末余额	19,792,664.31	2,270,127.29	5,656,474.50	3,377,872.38	1,370,437.28	32,467,575.76
三. 减值准备						-

1. 期初余额	-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4. 期末余额	-	-	-	-	-	-
四. 账面价值						-
1. 期末账面价值	37,387,885.71	740,097.34	1,025,048.00	356,157.85	18,293.16	39,527,482.06
2. 期初账面价值	40,198,176.71	1,014,673.92	429,393.25	598,949.03	87,831.25	42,329,024.16

2.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1. 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20,875,014.95	20,875,014.95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66,670.73	66,670.73
（4）期末余额	20,808,344.22	20,808,344.22
2. 累计折旧		
（1）上年年末余额	6,943,830.78	6,943,830.78
（2）本期增加金额	987,112.68	987,112.68
—计提	987,112.68	987,112.68
（3）本期减少金额	-	
（4）期末余额	7,930,943.46	7,930,943.46
3. 减值准备	-	-
4. 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877,400.76	12,877,400.76
（2）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13,931,184.17	13,931,184.17

3. 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惠州市卡司通建筑工程	19,392,684.20	正在办理中

说明：以上固定资产正在委托惠州市卡司通实业有限公司办理相关产权证，其中宿舍楼所对应土地尚未办理土地权证。

注释12. 使用权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1. 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158,733.94	13,994,951.05	14,153,684.99
（2）本期增加金额	-	11,992,773.63	11,992,773.63

—新增租赁	-	11,992,773.63	11,992,773.63
(3) 本期减少金额	-	13,084,031.59	13,084,031.59
—租赁到期	-	12,841,810.25	12,841,810.25
—提前退租	-	242,221.34	242,221.34
(4) 期末余额	158,733.94	12,903,693.09	13,062,427.03
2. 累计折旧			
(1) 上年年末余额	25,063.26	10,841,661.20	10,866,724.46
(2) 本期增加金额	8,354.42	3,492,449.67	3,500,804.09
—计提	8,354.42	3,492,449.67	3,500,804.09
(3) 本期减少金额	-	13,023,476.26	13,023,476.26
—租赁到期	-	12,841,810.25	12,841,810.25
—提前退租	-	181,666.01	181,666.01
(4) 期末余额	33,417.68	1,310,634.61	1,344,052.29
3. 减值准备			
4. 账面价值	-	-	-
(1) 期末账面价值	125,316.26	11,593,058.48	11,718,374.74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133,670.68	3,153,289.85	3,286,960.53

注释13.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11,350,000.00	3,105,948.63	14,455,948.63
(2) 本期增加金额	-	278,136.27	278,136.27
—其他增加	-	278,136.27	278,136.27
(3) 本期减少金额	-	405,616.55	405,616.55
(4) 期末余额	11,350,000.00	2,978,468.35	14,328,468.35
2. 累计摊销			
(1) 上年年末余额	2,343,086.89	3,105,948.63	5,449,035.52
(2) 本期增加金额	257,954.52	278,136.27	536,090.79
—计提	257,954.52	13,906.81	271,861.33
—其他增加	-	264,229.46	264,229.46

（3）本期减少金额	-	405,616.55	405,616.55
（4）期末余额	2,601,041.41	2,978,468.35	5,579,509.76
3. 减值准备	-	-	-
4. 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748,958.59	-	8,748,958.59
（2）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9,006,913.11	-	9,006,913.11

注释14.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840,567.26	1,874,982.18	934,296.31	-	1,781,253.13
展览用具	4,171,275.67	-	2,365,563.65	-	1,805,712.02
版权使用费	330,188.70	-	113,207.52	-	216,981.18
其他	173,333.30	-	144,444.44	-	28,888.86
合计	5,515,364.93	1,874,982.18	3,557,511.92	-	3,832,835.19

注释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9,313,230.48	7,532,645.55	52,235,327.53	7,897,198.10
租赁的影响	11,497,735.60	1,740,718.00	219,235.75	33,826.72
预提费用	3,820,939.24	955,234.81	4,810,557.71	1,202,639.43
合计	64,631,905.32	10,228,598.36	57,265,120.99	9,133,664.2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11,593,058.48	1,754,267.15	-	-
合计	11,593,058.48	1,754,267.15	-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 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 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54,267.15	8,474,331.21	-	9,133,664.25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54,267.15	-	-	9,133,664.25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16,110,185.32	15,686,344.77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9,565.10	
合计	16,119,750.42	15,686,344.7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注
2026 年	5,937,970.06	5,937,970.06	
2027 年	7,940,944.36	7,944,683.27	
2028 年	1,803,691.44	1,803,691.44	
2029 年	427,579.46	-	
合计	16,110,185.32	15,686,344.77	

注释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土地及建筑物款	20,800,000.00		20,800,000.00	20,800,000.00		20,800,000.00
抵账房产	3,610,000.00		3,610,000.00	3,610,000.00		3,610,000.00
合计	24,410,000.00		24,410,000.00	24,410,000.00		24,41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的说明：

预付土地及建筑物款 2,080.00 万元为本公司预付惠州市卡司通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实业）的土地购买承诺金，惠州实业于 2020 年 10 月以 2,020.00 万元购买相关土地

(产权证号:粤(2020 博罗县不动产权第 0092097 号)。由于惠州实业所购买上述土地资金均来自于本公司,本公司与惠州实业签订了《厂房免租协议》,本公司在实际取得相关土地权证前可无偿使用土地及地上厂房。惠州实业以该地块作为抵押物为本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详细情况见本附注-注释 17.短期借款。目前该土地附着地上建筑物尚未办妥产权,本公司和惠州实业正在积极推进产权办理流程,届时双方将参考土地及地上建筑物的评估价值在协商一致的基础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流程办理相关资产转让手续及尾款的支付。

注释17.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65,647,301.38	52,400,000.00
抵押借款	49,503,428.00	23,600,000.00
保证借款	8,019,043.12	2,990,000.00
未终止确认的票据贴现	5,958,014.08	7,258,747.00
未到期利息	158,292.94	113,645.84
信用证融资借款	6,000,000.00	-
合计	135,286,079.52	86,362,392.84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主体	分类	说明	金额
深圳市卡司通展览股份有限公司	质押借款	2024 年 1 月 19 日,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融资额度协议》,本公司在该融资额度协议下,融资额度为可循环额度人民币 3,000.00 万元,额度使用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9 日至 2025 年 1 月 17 日。本公司以现在及未来对江苏悦达起亚汽车有限公司销售分公司、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汽大众销售有限责任公司、励展华博展览(深圳)有限公司提供服务产生的全部应收账款作为质押物。本公司以深圳市软件园产业基地 5 栋 C 座 1002 号房产作为抵押物。屈慧平、张岩、天津市卡司通展览有限公司、惠州市卡司通展览有限公司提供连带保证。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融资额度协议项下的深圳本部的借款余额为 2,400.00 万元。	24,000,000.00
深圳市卡司通展览股份有限公司	质押借款	2022 年 7 月 1 日本公司与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银行授信》协议,本公司在该授信额度下,以江苏省宜兴市官林镇戈庄村卡司通物业(苏(2018)宜兴不动产权第 0030205 号)房地产作为抵押物。江苏卡司通展览有限公司、天津市卡司通展览有限公	17,142,450.04

公司		司、屈慧平、张岩提供连带保证。深圳本部提供应收账款质押。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授信协议项下的借款余额为 1,714.25 万元。	
深圳市卡司通展览股份有限公司	质押借款	2024 年 5 月 8 日，本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综合授信合同》，本公司在该授信额度下，总授信融资额度为人民币 5,000.00 万元，额度使用期限为 2024 年 5 月 13 日至 2025 年 5 月 13 日。本公司以对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含其关联公司及子公司）现在及未来全部的应收账款作为质押品。屈慧平、张岩提供连带保证。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授信协议项下的借款余额为 2,450.49 万元。	24,504,851.34
深圳市卡司通展览股份有限公司	抵押借款	2024 年 7 月 25 日，本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最高额融资合同》，本公司在该融资额度协议下，最高融资额度为人民币 2,500.00 万元，额度使用期限为 2024 年 7 月 26 日至 2025 年 7 月 26 日。本公司以深圳市软件产业基地 2 栋 B 座 1401、1402、1405、1406、1407、1408、1409、1410 号等 8 套物业作为抵押物。深圳本部提供应收账款质押。屈慧平提供连带保证。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融资额度协议项下的借款余额为 1,950.34 万元。	19,503,428.00
深圳市卡司通展览股份有限公司	抵押借款	2024 年 3 月 29 日，本公司与友利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签订《企业综合授信合同》，本公司在该授信额度下，总授信融资额度为人民币 6,000.00 万元，额度使用期限为 2024 年 3 月 29 日至 202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天津市武清区河西务镇一纬路 12 号（津（2024）武清区不动产权第 0086825 号）房地产作为抵押物，屈慧平、张岩提供连带保证，天津市卡司通展览有限公司作为抵押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授信协议项下的借款余额为 3,000.00 万元。	30,000,000.00
深圳市卡司通展览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借款	2024 年 10 月 14 日，本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线上流动资金贷款总协议》，屈慧平、张岩提供连带保证。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线上流动资金贷款总协议》下的借款余额为 451.90 万元。	4,519,043.12
安宝示展览展示工程（上海）有限公司	保证借款	2024 年 8 月 22 日安宝示展览展示工程（上海）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长宁支行签订《人民币借款合同》合同编号：长宁 2024 年流字第 3129909 号，在该合同下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350.00 万元，债权确定期间为 2024 年 8 月 22 日至 2025 年 8 月 21 日。屈慧平、张岩、上海市中小微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基金管理中心提供连带保证。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借款合同下的借款余额为 350.00 万元。	3,500,000.00
惠州市卡司通展览有限公司	信用融资借款	2024 年 3 月 21 日，惠州市卡司通展览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在线国内信用证福费廷业务框架合同》，在该合同下，惠州市卡司通展览有限公司以福费廷包买的业务模式将信用证：RLC793620240004 结算项下的全部债权不负追索权地转让给浦发银行，转让金额为 50.00 万元，因而本年度浦发	500,000.00

		银行对我方确认 50.00 万元债权，债权确认期间为 2024 年 3 月 22 日至 2025 年 3 月 17 日。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在线国内信用证福费廷业务框架合同》下的借款余额为 50.00 万元。	
江 苏 卡 司 通 展 览 有 限 公 司	信 用 证 融 资 借 款	2024 年 3 月 21 日，江苏卡司通展览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在线国内信用证福费廷业务框架合同》，在该合同下，江苏卡司通展览有限公司以福费廷包买的业务模式将信用证：RLC793620240005 结算项下的全部债权不负追索权地转让给浦发银行，转让金额为 500.00 万元，因而本年度浦发银行对我方确认 500.00 万元债权，债权确认期间为 2024 年 3 月 22 日至 2025 年 3 月 17 日。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在线国内信用证福费廷业务框架合同》下的借款余额为 500.00 万元。	5,000,000.00
天 津 市 卡 司 通 展 览 有 限 公 司	信 用 证 融 资 借 款	2024 年 3 月 21 日，天津市卡司通展览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在线国内信用证福费廷业务框架合同》，在该合同下，天津市卡司通展览有限公司以福费廷包买的业务模式将信用证：RLC793620240003 结算项下的全部债权不负追索权地转让给浦发银行，转让金额为 50.00 万元，因而本年度浦发银行对我方确认 50.00 万元债权，债权确认期间为 2024 年 3 月 22 日至 2025 年 3 月 17 日。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在线国内信用证福费廷业务框架合同》下的借款余额为 50.00 万元。	500,000.00

2. 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注释18.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程款及劳务费	89,228,271.27	87,977,816.03
应付租赁费	19,998,183.77	19,921,427.97
应付运输费	8,582,220.75	8,634,869.66
应付材料款	6,581,031.87	3,229,439.91
其他	1,292,355.72	3,956,108.19
合计	125,682,063.38	123,719,661.76

注释19.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4,224,080.27	5,827,122.80

合计	4,224,080.27	5,827,122.80
----	--------------	--------------

注释20.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17,025,033.63	86,470,506.55	82,381,385.19	21,114,154.99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4,106.95	3,100,195.52	3,097,032.18	77,270.29
辞退福利	-	310,800.00	214,800.00	96,000.00
合计	17,099,140.58	89,881,502.07	85,693,217.37	21,287,425.28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944,739.09	79,864,797.96	75,992,727.56	20,816,809.49
职工福利费	7,000.00	2,784,973.08	2,567,775.65	224,197.43
社会保险费	46,300.54	1,758,560.63	1,760,518.10	44,343.07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44,830.06	1,608,412.32	1,610,851.62	42,390.76
工伤保险费	1,470.48	58,848.23	58,516.40	1,802.31
生育保险费	-	91,300.08	91,150.08	150.00
住房公积金	26,994.00	1,917,347.20	1,915,536.20	28,805.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144,827.68	144,827.68	-
合计	17,025,033.63	86,470,506.55	82,381,385.19	21,114,154.9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71,861.28	2,985,471.29	2,982,407.45	74,925.12
失业保险费	2,245.67	114,724.23	114,624.73	2,345.17
合计	74,106.95	3,100,195.52	3,097,032.18	77,270.29

注释21.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2,533.33	385,178.21

企业所得税	3,447,782.55	4,120,843.81
个人所得税	413,590.55	210,832.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7,884.58	25,366.02
房产税	32,291.32	46,350.85
土地使用税	15,960.08	31,919.15
教育费附加	4,399.23	11,108.43
地方教育费附加	3,059.92	7,405.61
印花税	54,021.46	44,431.41
环境保护税	114.72	114.72
合计	3,991,637.74	4,883,550.21

注释22.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	5,438,820.00
员工代垫款	3,133,411.01	632,235.01
代收代付款	1,086,455.13	1,180,871.76
押金及保证金	2,621,601.56	7,556,017.00
其他	116,740.77	358,842.75
合计	6,958,208.47	15,166,786.52

注释2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	4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969,668.68	2,097,628.00
合计	1,969,668.68	2,497,628.00

注释24.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背书未到期票据	11,082,364.69	1,600,000.00
待转销项税额	253,270.59	349,627.37
合计	11,335,635.28	1,949,627.37

注释25. 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	29,8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	44,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	400,000.00
合计	-	29,444,000.00

注释26.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余额	9,662,942.02	313,727.88
合计	9,662,942.02	313,727.88

注释27.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4,892,800.00	-	-	-	-2,388,000.00	-2,388,000.00	72,504,800.00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注销股份 2,388,000.00 股，减资后公司股本变更为 72,504,800.00 元，减资情况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4]第 ZL10406 号验资报告，审验后的公司股本金额为人民币 72,504,800.00 元。

注释28.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5,573,681.71	-	6,989,929.07	78,583,752.64
其他资本公积	2,108,284.99	1,144,747.50	-	3,253,032.49
合计	87,681,966.70	1,144,747.50	6,989,929.07	81,836,785.13

资本公积的说明：

本期公司注销股份 2,388,000.00 股，同时以库存股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合计减少资本公积-资本溢价金额 6,989,929.07 元；本期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将本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合计增加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金额 1,144,747.50 元。

注释29. 库存股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回购股份	14,309,149.07	-	14,309,149.07	-
合计	14,309,149.07	-	14,309,149.07	-

注释30.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减：套期储备转入相关资产或负债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减：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184.41	-	-	-	-	-184.41	-	-	-	-184.41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	-184.41	-	-	-	-	-184.41	-	-	-	-184.41

注释31.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6,104,552.70	3,668,226.70	-	19,772,779.40
合计	16,104,552.70	3,668,226.70	-	19,772,779.40

注释32.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90,636,142.38	62,903,308.1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90,636,142.38	62,903,308.1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7,785,449.06	30,209,171.0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668,226.70	2,476,336.78
应付普通股股利	7,015,660.00	-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7,737,704.74	90,636,142.38

注释33.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34,418,922.98	479,293,064.75	577,749,289.66	431,418,172.59
其他业务	5,508,977.45	3,235,137.70	6,630,738.64	3,710,133.83
合计	639,927,900.43	482,528,202.45	584,380,028.30	435,128,306.42

注释34.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673,220.63	655,078.83
教育费附加	300,918.36	296,908.34
地方教育费附加	200,612.27	197,938.87
房产税	735,370.18	1,040,872.35
印花税	371,601.30	267,463.52
土地使用税	136,044.24	184,995.02

车船使用税	2,220.00	-
环境保护税	458.88	458.88
合计	2,420,445.86	2,643,715.81

注释35.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成本	46,099,367.54	35,475,491.01
差旅费	3,710,629.84	3,074,406.45
招待费	1,602,198.87	1,036,748.43
设计费	6,614,314.98	5,469,140.92
劳务费	2,070,149.84	-
办公费	287,216.19	234,863.02
折旧摊销	864,448.55	67,353.00
租赁费	152,994.00	147,535.55
股份支付	852,247.50	-
其他	239,360.94	34,498.70
合计	62,492,928.25	45,540,037.08

注释36.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成本	20,513,736.33	19,672,296.73
折旧及摊销	4,564,121.52	5,598,379.23
招待费	3,224,720.81	3,329,016.27
办公费	4,205,685.18	2,164,110.10
中介服务费	5,001,949.51	2,354,544.69
差旅费	1,494,053.14	572,551.28
车辆使用费	455,522.45	423,160.46
股份支付	292,500.00	-1,463,502.86
劳务费及其他	683,102.62	1,441,386.52
合计	40,435,391.56	34,091,942.42

注释37.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工资	6,006,413.66	8,984,334.16
直接投入材料	-	110,797.35
折旧费	783,992.28	721,036.29

其他	75,649.88	170,740.41
合计	6,866,055.82	9,986,908.21

注释38.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757,808.44	6,316,535.91
减：利息收入	548,790.40	104,307.33
汇兑损益	-100,272.99	-125,600.08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274,658.02	181,160.39
合计	4,383,403.07	6,267,788.89

注释39. 其他收益

1. 其他收益明细情况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127,065.31	684,553.96
进项税加计抵减	-	1,404,633.24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69,841.39	34,135.47
直接减免的增值税	-	91,000.00
其他	-	52,841.98
合计	2,196,906.70	2,267,164.65

2.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政府补助详见附注九、政府补助（一）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注释40.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9.25	-
合计	69.25	-

注释41.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坏账损失	-553,270.65	-283,275.13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209,567.59	-6,777,815.2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03,083.08	-147,824.95
合计	2,453,213.86	-7,208,915.28

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42.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468,902.98	-134,941.86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	-1,242,595.00
合计	468,902.98	-1,377,536.86

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43.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48,969.74	-2,151,504.13
合计	48,969.74	-2,151,504.13

注释44.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1,944.07	-	11,944.07
盘盈利得	-	56,598.69	-
罚款收入	25,129.82	-	25,129.82
赔款收入	687,628.82	93,017.13	687,628.82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7,017.76	45,795.05	7,017.76
其他	121,425.57	29,821.74	121,425.57
合计	853,146.04	225,232.61	853,146.04

注释45.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406,000.00	396,000.00	406,000.00
罚款支出	131,253.18	169,809.01	131,253.18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54,276.80	61,981.45	54,276.80
其他	153,790.97	6,339,165.07	153,790.97
合计	745,320.95	6,966,955.53	745,320.95

注释46.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481,663.85	5,222,251.49
递延所得税费用	659,333.04	-350,949.94
合计	8,140,996.89	4,871,301.5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6,077,361.0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911,604.1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23,988.6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77,134.1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影响	896,807.6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86.9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5,917.43
所得税费用	8,140,996.89

注释47.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经营租赁收入	5,340,587.30	3,849,190.51
政府补助收入	2,196,906.70	862,531.41
存款利息收入	548,790.40	104,307.33
收到经营性往来款	79,661,797.30	21,440,836.55
年初受限货币资金本期收回	10,000,847.13	15,590,002.18
其他	687,628.82	179,437.56
合计	98,436,557.65	42,026,305.54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经营租赁支出	1,062,052.76	670,100.58
费用性支出	29,743,191.57	20,502,838.89
手续费支出	250,493.88	181,160.39
现金捐赠支出	406,000.00	396,000.00
罚款支出	131,253.18	169,809.01
支付经营性往来款及其他	91,402,784.97	12,375,144.13
期末受限货币资金	-	10,008,252.31
合计	122,995,776.36	44,303,305.31

2.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贴现	6,811,272.59	-
合计	6,811,272.59	-

(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支付的现金	3,651,779.51	3,954,507.84
合计	3,651,779.51	3,954,507.84

注释4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7,936,364.15	30,637,513.38
加：信用减值损失	-2,453,213.86	7,208,915.28
资产减值准备	-468,902.98	1,377,536.86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7,388,007.83	7,543,250.37
使用权资产折旧	3,500,804.09	3,427,477.65
无形资产摊销	271,861.33	257,954.5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557,511.92	3,797,349.0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48,969.74	2,151,504.13

（收益以“一”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42,332.73	61,981.4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一”号填列）	4,740,949.20	4,084,067.65
投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69.25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659,333.04	-350,949.9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11,595,178.68	15,616,237.0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42,383,738.91	-91,392,899.2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1,959,473.76	32,934,790.35
其他	1,144,747.50	-1,463,502.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2,364.61	15,891,225.7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当期新增使用权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6,388,486.69	40,948,083.4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0,948,083.49	21,470,474.9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440,403.20	19,477,608.51

2.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本期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为人民币 4,713,832.27 元（上期：人民币 4,624,608.42 元）。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6,388,486.69	40,948,083.49
其中：库存现金	33,811.00	11,707.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7,650,740.97	40,925,000.2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8,703,934.72	11,376.28
二、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388,486.69	40,948,083.49

注释49.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7,405.18	7,405.18	信息未及时变更，账户只收不付
应收款项融资	63,569,915.32	62,934,216.17	详见本期附注五（注释 17）短期借款
应收账款	114,868,279.31	113,076,507.95	详见本期附注五（注释 17）短期借款
无形资产	11,350,000.00	8,748,958.59	详见本期附注五（注释 17）短期借款
投资性房地产	83,375,926.28	56,993,024.89	详见本期附注五（注释 17）短期借款
固定资产	32,671,690.13	17,815,661.04	详见本期附注五（注释 17）短期借款
合计	305,843,216.22	259,575,773.82	

注释50. 租赁

（一） 作为承租人的披露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和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情况详见注释 12、注释 26 和注释 47。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计入损益情况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	114,324.13	216,017.67
短期租赁费用	1,062,052.76	670,100.58

六、 研发支出

（一） 按费用性质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工资	6,006,413.66	8,984,334.16
直接投入材料	-	110,797.35
折旧费	783,992.28	721,036.29
其他	75,649.88	170,740.41
合 计	6,866,055.82	9,986,908.21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6,866,055.82	9,986,908.21
资本化研发支出	-	-

七、 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公司于 2024 年在香港投资成立全资子公司香港卡司通展览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 万美元，经营范围为会议展览技术服务产品销售，自设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公司之全资子

公司香港卡司通展览有限公司于 2024 年在香港投资成立全资子公司香港卡司通会展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0 万美元，经营范围为会议展览技术服务产品销售，自设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香港卡司通展览有限公司于 2024 年在香港投资成立全资子公司香港安宝示控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55 万美元，经营范围为会议展览技术服务产品销售，自设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公司于 2024 年在北京投资成立控股子公司北京卡司通公关顾问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 万元，经营范围为咨询服务，自设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2024 年度上述新设立的两家子公司及两家孙公司暂无实质业务发生。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天津市卡司通展览有限公司	人民币 1000 万元	天津	天津	生产	100		设立
惠州市卡司通展览有限公司	人民币 100 万元	惠州	惠州	生产	100		设立
江苏卡司通展览有限公司	人民币 1000 万元	宜兴	宜兴	生产	100		设立
安宝展览展示工程（上海）有限公司	人民币 1023.96 万元	上海	上海	服务	89.97		非同一控制下并购
深圳卡司通智慧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人民币 100 万元	深圳	深圳	生产	100.00		设立

香港卡司通展览有限公司	美元 100 万元	香港	香港	服务	100.00		设立
香港卡司通会展有限公司	美元 10 万元	香港	香港	服务		100.00	设立
香港安宝示控股有限公司	美元 55 万元	香港	香港	服务		100.00	设立
北京卡司通公关顾问有限公司	人民币 200 万元	北京	北京	服务	67.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备注
安宝示展览展示工程（上海）有限公司	10.03%	150,915.09		4,419,797.45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这些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为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相互抵消前的金额,但经过了合并日公允价值及统一会计政策的调整:

项目	安宝示展览展示工程（上海）有限公司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106,479,256.08	62,658,316.25
非流动资产	1,365,414.90	1,533,666.38
资产合计	107,844,670.98	64,191,982.63
流动负债	63,778,893.83	21,630,842.50
非流动负债	-	
负债合计	63,778,893.83	21,630,842.50
营业收入	128,628,347.95	132,838,692.38
净利润	1,504,637.02	4,270,611.77
综合收益总额	1,504,637.02	4,270,611.77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621,040.64	-6,717,978.00

九、 政府补助

(一)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2,127,065.31	2,233,029.18

(二) 冲减成本费用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种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冲减的成本费用项目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贷款贴息	贷款贴息	204,700.00		-财务费用
合计		204,700.00		-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披露

(一) 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及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衍生金融资产等。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3. 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依然存在汇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汇率风险；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等相关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十一、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屈慧平、张岩	实际控制人	50.3780%	4.4723%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八（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三）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惠州市卡司通实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深圳市大红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法人股东
元聚变（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上海银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法人股东
深圳艺文雅叙服饰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张岩持股 70%并担任该公司的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深圳吾诺创意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张岩持股 40%并担任该公司董事、经理
深圳畅享体感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张岩持股 79.6036%并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深圳市山不言文化创意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张岩持有 60%合伙份额并担任该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灵思品物(深圳)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张岩曾持股 10%，已于 2024 年 5 月退出持股
深圳市圣马丁服饰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岩担任该公司监事
深圳市前海如是坊旗袍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张岩曾担任该公司监事，2024 年 7 月离任

华彩益彰（北京）公关顾问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杨欣持股 90.9091%
屈慧平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张岩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王英迪	控股子公司小股东
张洲	公司副董事长
王兆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杨欣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蔡世仕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祁光明	监事
陈得胜	财务负责人
徐蔓	公司董事会秘书
夏斌	曾任公司董事
刘东明	曾任公司监事
史胜男	公司监事
张敏	公司职工监事

（四） 关联方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关联租赁情况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王英迪	房屋	672,120.00	-	-	662,518.29	-	12,472.22	-	-
合计		672,120.00	-	-	662,518.29	-	12,472.22	-	-

3. 关联担保情况

（1）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无。

（2）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屈慧平、张岩	50,000,000.00	2024/5/13	2025/5/13	否

屈慧平、张岩	5,000,000.00	2024/9/2	2025/9/9	否
屈慧平	25,000,000.00	2024/7/26	2025/7/26	否
屈慧平、张岩、天津市卡司通展览有限公司、惠州市卡司通展览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4/1/19	2025/1/17	否
屈慧平、张岩、江苏卡司通展览有限公司、天津市卡司通展览有限公司	23,000,000.00	2024/7/25	2025/7/25	否
屈慧平、张岩提供连带保证，天津市卡司通展览有限公司作为抵押人	30,000,000.00	2024/3/29	2028/12/31	否
屈慧平、张岩、上海市中小微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基金管理中心	3,500,000.00	2024/8/22	2027/8/22	否
合计	166,500,000.00			

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本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款项					
	惠州市卡司通实业有限公司	56,000.00	-	56,000.00	-
其他应收款					
	惠州市卡司通实业有限公司	20,800,000.00	-	20,800,000.00	-

（2）本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惠州市卡司通实业有限公司	1,084,575.81	1,084,575.81
	徐蔓	25,000.00	
	蔡世仕	-	1,346,520.00
	魏庆雨	-	343,500.00
	夏斌	-	274,800.00
	张洲	-	229,000.00
	祁光明	-	229,000.00

十二、 股份支付

（一）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1. 各项权益工具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销售人员	1,748,200.00	2,272,660.00	-	-	-	-	-	-

员								
管 理 人	600,000.0	780,000.0	-	-	-	-	-	-
员	0	0						
合 计	2,348,200.00	3,052,660.00	-	-	-	-	-	-

(二)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销售人员	852,247.50	-
管理人员	292,500.00	-
合计	1,144,747.50	-

十三、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本公司对外提供担保情况详见“十一、（四）关联方交易”。

十四、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利润分配情况

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拟以总股本 72,504,8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人民币，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库存股不参与分红。
--------	---

(二)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外，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释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182,792,459.99	174,464,373.81
6 个月至 1 年	14,536,118.23	22,441,011.71
1—2 年	11,626,170.91	11,401,905.48
2—3 年	1,223,810.78	18,695,032.49
3—4 年	18,730,340.70	20,649,146.47
4—5 年	18,740,037.11	4,831,333.63
5 年以上	3,621,300.49	2,854,549.44
小计	251,270,238.21	255,337,353.03
减：坏账准备	44,998,900.86	48,516,675.18
合计	206,271,337.35	206,820,677.8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1,058,370.09	16.31	41,058,370.09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0,211,868.12	83.66	3,940,530.77	1.87	206,271,337.35
其中：账龄组合	207,426,869.71	82.55	3,940,530.77	1.90	203,486,338.94
关联方组合	2,784,998.41	1.11	-	-	2,784,998.41
合计	251,270,238.21	100.00	44,998,900.86	17.91	206,271,337.35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0,910,420.09	16.02	40,358,594.56	98.65	551,825.5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4,426,932.94	83.98	8,158,080.62	3.80	206,268,852.32
其中：账龄组合	214,426,932.94	83.98	8,158,080.62	3.80	206,268,852.32
关联方组合	-	-	-		-
合计	255,337,353.03	100.00	48,516,675.18	19.00	206,820,677.85

①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益思彧（北京）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364,549.44	2,364,549.4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东风裕隆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490,000.00	49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浙江青年乘用车集团有限公司	89,926.43	89,926.4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海南一汽海马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79,999.99	279,999.9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广和山水传媒有限公司	5,700.00	5,7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网电广告有限公司	486,751.06	486,751.0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广州市恒大装修设计院有限公司	37,840.00	37,84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广和山水传媒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616,900.00	616,9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恒大新能源汽车（广东）有限公司	3,164,078.18	3,164,078.1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恒大恒驰新能源汽车（上海）有限公司	5,283,706.61	5,283,706.6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17,479,082.42	17,479,082.4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恒大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10,067,835.96	10,067,835.9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房车宝销售有限公司	600,000.00	6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恒大新能源汽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云南腾云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42,000.00	42,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1,058,370.09	41,058,370.09	100.00	

②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207,426,869.71	3,940,530.77	1.90
关联方组合	2,784,998.41		
合计	210,211,868.12	3,940,530.77	1.87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0,358,594.56	699,775.53	-		-	41,058,370.0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158,080.62	-4,217,549.85			-	3,940,530.77
其中：账龄组合	8,158,080.62	-4,217,549.85			-	3,940,530.77
合计	48,516,675.18	-3,517,774.32	-	-	-	44,998,900.86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已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余额
第一名	78,548,241.47	-	78,548,241.47	31.11	1,003,249.42
第二名	17,479,082.42	-	17,479,082.42	6.92	17,479,082.42
第三名	15,932,838.24	48,300.00	15,981,138.24	6.33	164,158.38
第四名	11,407,334.75	-	11,407,334.75	4.52	205,812.77
第五名	10,067,835.96	-	10,067,835.96	3.99	10,067,835.96

合计	133,435,332.84	48,300.00	133,483,632.84	52.87	28,920,138.95
----	----------------	-----------	----------------	-------	---------------

注释2.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87,470,259.21	51,485,909.37
合计	87,470,259.21	51,485,909.37

(一)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6 个月以内	35,197,298.73	49,160,546.89
6 个月至 1 年	4,981,290.71	376,938.75
1—2 年	20,019,710.68	1,444,087.06
2—3 年	26,821,081.03	938,241.68
3—4 年	1,065,050.28	71,687.36
4—5 年	39,311.31	106,976.51
5 年以上	225,309.75	128,333.24
小计	88,349,052.49	52,226,811.49
减：坏账准备	878,793.28	740,902.12
合计	87,470,259.21	51,485,909.3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8,349,052.49	100.00	878,793.28	0.99	87,470,259.21
其中：账龄组合	8,805,305.70	9.97	878,793.28	9.98	7,926,512.42
关联方组合	79,543,746.79	90.03	-	-	79,543,746.79
合计	88,349,052.49	100.00	878,793.28	0.99	87,470,259.21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2,226,811.49	100.00	740,902.12	1.42	51,485,909.37
其中：账龄组合	7,707,849.09	14.76	740,902.12	9.61	6,966,946.97
关联方组合	44,518,962.40	85.24	-	-	44,518,962.40
合计	52,226,811.49	100.00	740,902.12	1.42	51,485,909.37

①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8,805,305.70	878,793.28	9.98
关联方组合	79,543,746.79	-	-
合计	88,349,052.49	878,793.28	0.99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740,902.12	-	-	740,902.12
期初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37,891.16	-	-	137,891.16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期末余额	878,793.28	-	-	878,793.28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40,902.12	137,891.16	-	-	-	878,793.28
其中：账龄组合	740,902.12	137,891.16	-	-	-	878,793.28
关联方组合	-	-	-	-	-	-
合计	740,902.12	137,891.16	-	-	-	878,793.28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惠州市卡司通展览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57,406,651.69	0-3 年	64.98	-
安宝示展览展示工程(上海)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15,455,537.86	0-4 年	17.49	-
深圳市卡司通智慧体验开发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6,177,454.49	1-3 年	6.99	-
深圳市招华国际会展运营有限公司	保证金和押金	2,100,750.00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2.38	21,007.50
深圳前海卓越汇康投资有限公司	保证金和押金	875,195.28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0.99	8,751.95
合计		82,015,589.32		92.83	29,759.45

注释3. 长期股权投资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0,667,300.00	-	60,667,300.00	60,667,300.00	-	60,667,3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	-	-	-	-	-
合计	60,667,300.00	-	60,667,300.00	60,667,300.00	-	60,667,3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其他		
天津市卡司通展览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10,000,000.00	-
惠州市卡司通展览有限公司	1,000,000.00						-	1,000,000.00	-
安宝示展览展示工程(上海)有限公司	38,667,300.00						-	38,667,300.00	-
江苏卡司通展览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10,000,000.00	-
深圳卡司通会展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						-	1,000,000.00	-
合计	60,667,300.00						-	60,667,300.00	-

注释4.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43,776,076.83	408,413,144.06	503,178,708.36	381,293,217.29
其他业务	3,010,409.07	3,972,842.13	3,849,190.51	2,806,153.92
合计	546,786,485.90	412,385,986.19	507,027,898.87	384,099,371.21

注释5.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4.63	-
合计	34.63	-

十六、 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报废以及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637.0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127,065.3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69.2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		

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0,157.8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减：所得税影响额	361,568.5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6,037.15	
合计	1,896,323.68	

2. 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项目如下：

无。

3. 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如下：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代扣代缴个税手续费收入	69,841.39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72	0.52	0.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03	0.49	0.49

深圳市卡司通展览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施行日”）解释 17 号。执行解释 17 号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024 年 12 月 6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 18 号”）。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8 号，执行解释 18 号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637.0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127,065.3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9.2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0,157.82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283,929.40
减：所得税影响数	361,568.5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6,037.15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896,323.68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